

稅務  
傳真



# Tax Fax

Your Best Partner Today & Tomorrow



since 1981

最新法令資訊

2022.03.10 ~ 2022.03.16



# 據點

## 臺北總所

臺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二段 173 號 3 樓

T : ( 02 ) 5591 - 0588

F : ( 02 ) 2752 - 7117

M : 0930 - 066 - 586

LINE 臺北客服中心 : @438nasfc

## 新北分所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 609 巷 6 號 3 樓之 2

T : ( 02 ) 2999 - 3030

F : ( 02 ) 2999 - 7070

M : 0977 - 251 - 588

LINE 新北客服中心 : @416zisiv

## 桃園分所

桃園市大園區高鐵北路 2 段 178 號 6 樓

T : ( 03 ) 287 - 3910

M : 0960 - 726 - 570

LINE 桃園客服中心 : @242zveww

## 花東分所

台東市寶桑路 166 號 1F

T : ( 08 ) 933 - 2116

F : ( 08 ) 923 - 6289

M : 0911 - 992 - 091

LINE 花東客服中心 : @738iopsq

## 臺中聯絡處

臺中市潭子區豐興路一段 539 號

M : 0911 - 689 - 306

LINE 臺中客服中心 : @208dakvr

[www.smartcpa.tw](http://www.smartcpa.tw)



# | 目錄

壹、企業及法人稅務新聞 -----	04
貳、個人稅務新聞 -----	33
參、財富傳承新聞 -----	44
肆、勞資薪酬新聞 -----	54
伍、新頒法規及解釋令新聞 -----	58





# 企業、法人及 自然人稅務新聞

Corporate and Corporate Tax News



## 資料來源財政部及各區國稅局、經濟日報

### 1. 營利事業 CFC 制度自 112 年度施行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表示，為防杜跨國企業藉於低稅負國家或地區成立受控外國企業 (Controlled Foreign Company，下稱 CFC) 保留盈餘不分配，規避我國稅負，我國於 105 年 7 月 27 日增訂所得稅法第 43 條之 3，建立營利事業 CFC 制度，但為避免對臺商全球投資布局造成影響，前開制度之施行日期，授權由行政院訂定。

配合「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施行期滿 (110 年 8 月 16 日) 及因應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 (OECD) 推動實施全球企業最低稅負制之情形下，行政院於 111 年 1 月 14 日核定營利事業 CFC 制度自 112 年度施行，以接軌國際反避稅趨勢及維護租稅公平。

該局進一步說明，依據營利事業所得稅查核準則第 30 條第 2 款規定，營利事業之投資收益係以收益實現年度為課稅年度，只要境外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決議不分配盈餘，營利事業在申報該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時，即無需認列投資收益課稅，造成國內營利事業為達到遞延稅負效果，長期不分配境外被投資公司盈餘之情形，但在所得稅法第 43 條之 3 正式施行後，我國營利事業及其關係人直接或間接持有在我國境外低稅負國家或地區之關係企業股份或資本額合計達 50% 以上或對該關係企業具有重大影響力者 (該關係企業即為我國營利事業之 CFC)，我國營利事業應按持股比例及持有期間計算，將該 CFC 之盈餘認列國外投資收益，計入當年度所得額課稅，又為落實 CFC 制度精神並兼顧徵納雙方成本，亦訂定豁免門檻規定、CFC 盈餘前 10 年虧損扣除、實際獲配盈餘年度不再計入課稅及境外稅額扣除等規定 (詳附表)。

該局舉例說明，A 公司位於低稅負國家或地區，國內甲公司於 112



年 4 月 1 日取得 A 公司 60% 股權，A 公司為國內甲公司之 CFC，A 公司 112 年度盈餘為 3,650 萬元，且 A 公司依所在國家或地區法律規定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 365 萬元，則甲公司在辦理 112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時，應認列 A 公司投資收益 1,485 萬元 = (CFC 當年度盈餘 - 依 CFC 所在國家或地區法律規定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或限制分配項目 - 以前年度核定各期虧損) × 直接持有比率 × 持有期間 = (3,650 萬元 - 365 萬元 - 0 元) × 60% × 275/365。

該局強調，營利事業 CFC 制度係完善我國公平合理稅制之一環，保障我國財政健全，112 年度正式上路後，營利事業於 113 年辦理 112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時，應依規定格式揭露營利事業及其關係人之結構圖、年度決算日持有比率、CFC 前 10 年虧損扣除表、認列 CFC 投資收益表等，並檢附營利事業及其關係人持股變動明細及 CFC 財務報表等相關資料，供稽徵機關查核。

為因應新制度的推行，財政部賦稅署網站提供營利事業 CFC 制度相關法規及常見問答【<https://www.dot.gov.tw> <<https://www.dot.gov.tw/>>，點選「稅改專區 / 反避稅專區 / 營利事業受控外國企業 (CFC) 制度】，供各界查詢，各地區國稅局也設置專人專線諮詢窗口，如有疑問得向所轄國稅局洽詢，專業代理人如有辦理講習會及訓練課程需求，各地區國稅局也可協助辦理，俾利順利推動營利事業 CFC 制度。

新聞稿聯絡人：審查一科 華股長  
聯絡人電話：(03) 3396 - 789 轉 1350

## 2. 兼營投資業務之營業人取得股利收入報繳營業稅規定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表示，兼營投資業務之營業人取得股利收入，應依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 19 條第 3 項及財政部 78 年 5 月 22 日台財



稅第 780651695 號函釋規定申報當年度最後一期免稅銷售額，並依兼營營業人營業稅額計算辦法第 7 條規定計算當年度不得扣抵比例調整稅額，併同繳納。

該局說明，財政部上開規定係兼營投資業務之營業人於年度中所收之股利收入（包括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不含取得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部分），得暫免列入當期之免稅銷售額申報，以簡化報繳手續，營業人俟年度結束，應將全年股利收入，彙總加入當年度最後一期之免稅銷售額申報計算應納或溢付稅額，並依「兼營營業人營業稅額計算辦法」之規定，按當年度不得扣抵比例計算調整稅額，併同繳納。

該局舉例，轄內兼營投資業務之營業人 A 公司於 109 年間取得股利收入 18,960,000 元，未依規定申報當年度最後一期免稅銷售額及計算當年度不得扣抵比例調整稅額，併同繳納，經該局查獲核算其逃漏營業稅額 829,400 元，並按所漏稅額處 0.5 倍之罰鍰。

A 公司嗣後雖已自行補申報 109 年 11 至 12 月免稅銷售額 18,960,000 元並繳納稅額，惟係於國稅局進行調查之後，未符合稅捐稽徵法第 48 條之 1 自動補報補繳情形，仍應予處罰。

該局呼籲，營業人 110 年間取得股利收入者，即應彙總列入 110 年 11 至 12 月期之免稅銷售額之股利、計算調整應納稅額及申報繳納營業稅，如有漏未申報股利收入之情形，請儘速自動向國稅局補報及補繳稅款並加計利息，以免遭補稅處罰。

如有任何疑問，可利用免費服務電話：0800 - 000321  
洽詢或至該局所屬分局、稽徵所查詢相關規定，  
該局將竭誠為您服務。



新聞稿聯絡人：法務一科 呂審核員  
聯絡人電話：(03) 3396 - 789 轉 1629

### 3. 銷售應稅貨物或勞務與持免徵營業稅證明卡之駐華外交機構及其人員，應開立零稅率統一發票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表示，依據稅捐稽徵法第 4 條規定，財政部得本於互惠原則，對外國派駐中華民國之使領館及享受外交官待遇之人員，暨對雙方同意給予免稅待遇之機構及人員，核定免徵稅捐。

外交部對前開機構、人員會核發免徵營業稅證明卡，供其在購買貨物或勞務時提示予商家，營業人應給予零稅率之優惠待遇。

該局說明，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 4 章第 1 節一般稅額計算之營業人，銷售應稅貨物或勞務與該外交機構及其人員，應於開立憑證時，於買受人名稱欄載明該機構或人員名稱，並於憑證備註欄載明免稅證證號，由該機構指派負責採購免稅業務官員或享受免稅待遇之買受人簽名。

營業人於申報當期營業稅時，應將上述銷售額填入「非經海關出口應附證明文件者」欄項下，並檢附零稅率銷售額清單及外國機構官員證、免徵營業稅證明卡及相關憑證影本等證明文件，據以申報適用零稅率。

該局舉例說明，營業人銷售應稅貨物或勞務與一般買受人時，如商品定價 1,050 元（內含 50 元營業稅），則應開立總金額 1,050 元之應稅統一發票；如銷售與持有外國機構官員證及免徵營業稅證明卡之駐華外交機構及其人員，則應開立總金額 1,000 元之零稅率統一發票。

該局另外提醒，依統一發票給獎辦法第 11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取得適用零稅率之統一發票，不適用給獎規定，是以，外交人員於購物時如



取得零稅率之統一發票，該發票號碼如有中獎，不得兌領中獎獎金。

( 聯絡人：審查四科陳勉如審核員；電話：2311 - 3711 分機 2573 )

### 4.110 年度營利事業各業所得額暨同業利潤標準修正重點說明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表示，「110 年度營利事業各業所得額暨同業利潤標準」業經財政部備查，本次修正重點為修正「1124-12 經編針織布製造」等 16 項行業適用之所得額暨同業利潤標準毛利率、費用率及淨利率，另配合中華民國稅務行業標準分類，原「7310-11 廣告公司」修正行業名稱為「7310-11 廣告代理商」。

該局提醒營利事業應注意自身行業適用之代號及標準有無修正，110 年度營利事業各業所得額暨同業利潤標準及擴大書審純益率標準，已建置於該局網站：

( <https://www.ntbt.gov.tw/> 分稅導覽 / 營所稅 / 報稅資訊 / ★申報資訊 營所稅結算申報專區 / 一、申報資訊 / (三) 各業類標準 / 4. 營利事業各業所得額、同業利潤標準、擴大書審純益率標準 )，歡迎多加利用查詢。

( 聯絡人：審查一科吳股長；電話：2311 - 3711 分機 1296 )

### 5. 營利事業實質投資欲適用未分配盈餘減除者，請注意投資日及投資金額支付日期之相關規定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表示，為鼓勵企業進行投資，產業創新條例第 23 條之 3 規定，公司或有限合夥事業自辦理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起，因經營本業或附屬業務所需，於當年度盈餘發生年度之次年起 3 年內，以該盈餘興建或購置供自行生產或營業用之建築物、軟



硬體設備或技術，實際支出金額之合計數達新臺幣（下同）100萬元，該投資金額得列為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

該局指出，公司或有限合夥事業適用實質投資未分配盈餘減除之租稅優惠，應注意該實質投資之投資日及投資金額支付日期皆須符合盈餘發生年度之次年起3年內之規定，前述投資日之認定：

- (1) 向他人購買建築物，以完成所有權登記日期為準；無須辦理所有權登記者，以受領日期為準；
- (2) 自行或委託他人興建建築物，以建設主管機關核發使用執照日期為準；無須核發使用執照者，以建築相關證明文件載明之完工日期為準；
- (3) 購置軟硬體設備，以交貨日為準；
- (4) 購置技術，以取得日期為準。

另自行或委託他人興建建築物或購置軟硬體設備，屬分期興建或分批交貨，以各期興建完成驗收日期或各批設備交貨日期為準。

該局以甲公司109年度未分配盈餘申報舉例說明，甲公司購置A機器設備，總價款為300萬元，分2期付款，分別為訂金100萬元及餘款200萬元，因投資日（交貨日）及投資金額支付日期不同，其得依產業創新條例第23條之3規定列為109年度未分配盈餘減除項目之金額，將有所差異，茲說明如下表：



	投資日 (交貨日)	投資金額 – 訂金 100 萬支 付日	投資金額 – 餘款 200 萬支 付日	得列為 109 年度未分配 盈餘之減除金額	說 明
例 1	109 年 12 月 15 日	109 年 11 月 15 日	110 年 01 月 15 日	0 元	投資日不符合 109 年度 盈餘發生年度之次年起 3 年內 ( 110 至 112 年 ) 之規定，不論投資金額 何時支付，皆不得減除。
例 2	111 年 04 月 15 日	109 年 11 月 15 日	111 年 04 月 15 日	200 萬元	投資日符合 109 年度 盈餘發生年度之次年起 3 年內之規定，該期間 ( 110 至 112 年 ) 之投 資金額 200 萬元得減除。
例 3	112 年 04 月 15 日	110 年 01 月 15 日	112 年 04 月 15 日	300 萬元	投資日符合 109 年度 盈餘發生年度之次年起 3 年內之規定，該期間 ( 110 至 112 年 ) 之投 資金額 300 萬元得減除。

該局提醒，公司或有限合夥事業申報未分配盈餘，如欲適用產業創新條例第 23 條之 3 規定，請注意投資日及投資金額支付日期皆須符合盈餘發生年度之次年起 3 年內之規定，以免影響適用租稅優惠之權益。

( 聯絡人：審查一科蔡股長；電話：2311 - 3711 分機 1284 )

## 6. 無預警大停電造成商品或原物料變質、破損可向國稅局申請報廢損失報備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雲林分局表示，近日多次接獲營利事業電話詢問，3 月 3 日全台大停電造成商品、在製品於加工製造過程破損、廢棄或原、物料保存因之變質，能否列報災害損失？

該分局說明，本 ( 111 ) 年 3 月 3 日全台大停電，係事故肇因、人員



疏失所致，尚非地震、風災、水災、火災、旱災、蟲災及戰禍等不可抗力之災害，故所造損害不適用營利事業所得稅查核準則第 102 條規定之災害損失。

該分局進一步說明，另同準則第 101 條之 1 第 1 款規定：「商品或原料、物料、在製品等因過期、變質、破損或因呆滯而無法出售、加工製造等因素而報廢者，除可依會計師查核簽證報告或年度所得稅查核簽證報告，並檢附相關資料核實認定其報廢損失者外，應於事實發生後三十日內檢具清單報請該管稽徵機關派員勘查監毀，或事業主管機關監毀並取具證明文件，核實認定。」營利事業如受停電影響，致商品或原物料等發生變質或破損，可依上開規定，向國稅局所屬分局、稽徵所申請商品或原物料變質報廢損失報備，經核准後，得列報 111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其他損失項下減除。

該分局補充說明，商品、原物料報廢損失之報備申請亦可由財政部稅務入口網申辦 (<https://www.etax.nat.gov.tw/> 線上服務 / 線上申辦 / 稅務線上申辦 / 營所稅 / 申請固定資產、設備、原物料或商品、在製品含生鮮農、魚類產品報廢之報備); 另營利事業每次申請報備金額在新臺幣 500 萬元以下者，得檢附商品、原物料報廢報告表等相關資料，由國稅局書面審核認定。

營利事業如對於上述報備申請方式、程序有不明瞭之處，可就近向國稅局分局、稽徵所洽詢或於上班時間撥打免費服務電話：0800 - 000321 洽詢，將有專人竭誠為您服務。

新聞稿聯絡人：營所遺贈稅課 涂芳如  
聯絡人電話：(05) 5345 - 573 轉 110



### 7. 為落實愛心辦稅，訂定輔導期間鼓勵貨物稅廠商誠實申報繳納稅款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苗栗分局表示，貨物稅查核作業訂於本（111）年4月1日起執行，惟基於愛心辦稅，自即日起至3月31日止為輔導期間，請貨物稅廠商於輔導期間誠實自動補報補繳所漏稅款，凡屬未經檢舉、未經稽徵機關或財政部指定之調查人員進行調查之案件，將可適用稅捐稽徵法第48條之1自動補報補繳加計利息免予處罰之規定。

該分局特別表示，為遏止逃漏稅，維護租稅公平，將加強查核貨物稅產製廠商之應稅貨物，產銷及申報出廠數量、銷售價格或完稅價格是否異常、私製應稅貨物未辦理貨物稅廠商登記或產品登記、主機或壓縮機用於冷凍冷藏設備100%做為冷凍冷藏設備並已核發證明者，是否已改變用途、應稅零組件是否有組裝成應稅貨物出廠而未繳納貨物稅之情形、原核准免稅車輛因改變用途、轉讓或移作他用是否有補繳貨物稅。

該分局提醒貨物稅廠商請自行檢視帳證是否已依規定報繳，如發現因疏忽產生短、漏報貨物稅之情事者，在未經檢舉、未經稽徵機關或財政部指定之調查人員進行調查前，向所轄之國稅局補報並加計利息補繳所漏稅款，將可免罰。

如對上述說明有任何問題，請利用該分局免費服務電話：  
0800 - 000321 洽詢，該分局將竭誠為您服務。

新聞稿連絡人：苗栗分局 銷售稅課 范育嘉  
連絡人電話：(037) 320 - 063 分機 319



## 8.111 年度營業稅選案及網路交易查核作業即將於 4 月啟動，籲請營業人自行檢視帳證，如有疏忽致違反營業稅法規定，請儘速向所轄稽徵機關自動補報繳，以免受罰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表示，為維護租稅公平，促使營業人誠實申報納稅，該局將自 111 年 4 月 1 日起針對營業人銷售貨物或勞務常見之違章態樣加強查核：

1. 未依規定辦理稅籍登記報繳營業稅。
2. 銷售貨物或勞務短漏開統一發票或二聯式收銀機統一發票未據實申報銷售額。
3. 開立不實統一發票，幫助他人逃漏稅。
4. 進貨未依規定取得進項憑證或虛報進項稅額逃漏營業稅。
5. 購買國外勞務未依規定報繳營業稅。
6. 營業人無零稅率規定之適用，卻誤將應稅銷售額申報為零稅率銷售額。

該局說明，今年將廣續查核醫療院所、夜店、夜市、食品業及高人氣聲量店家（含排隊名店、媒體報導關注店家）等營業人銷售應稅貨物或勞務未依規定辦理稅籍登記、短漏開統一發票報繳營業稅及未依規定取得進項憑證等情事，以維護營業稅稅籍之正確與完整，掌握稅源並遏止逃漏。

該局特別呼籲，請營業人自我檢視，如有一時疏忽或不諳法令致有違章漏稅情事，只要在未經檢舉、未經稽徵機關或財政部指定之調查人員進行調查前，主動向所在地稽徵機關補報並補繳稅款及加計利息，即可適用稅捐稽徵法第 48 條之 1 規定免予處罰。

民眾如有任何疑問，可撥打免費服務電話



0800 - 000321，該局將竭誠為您服務。

新聞稿聯絡人：審查四科 蔡明志  
電話：( 04 ) 2305 - 1111 轉 75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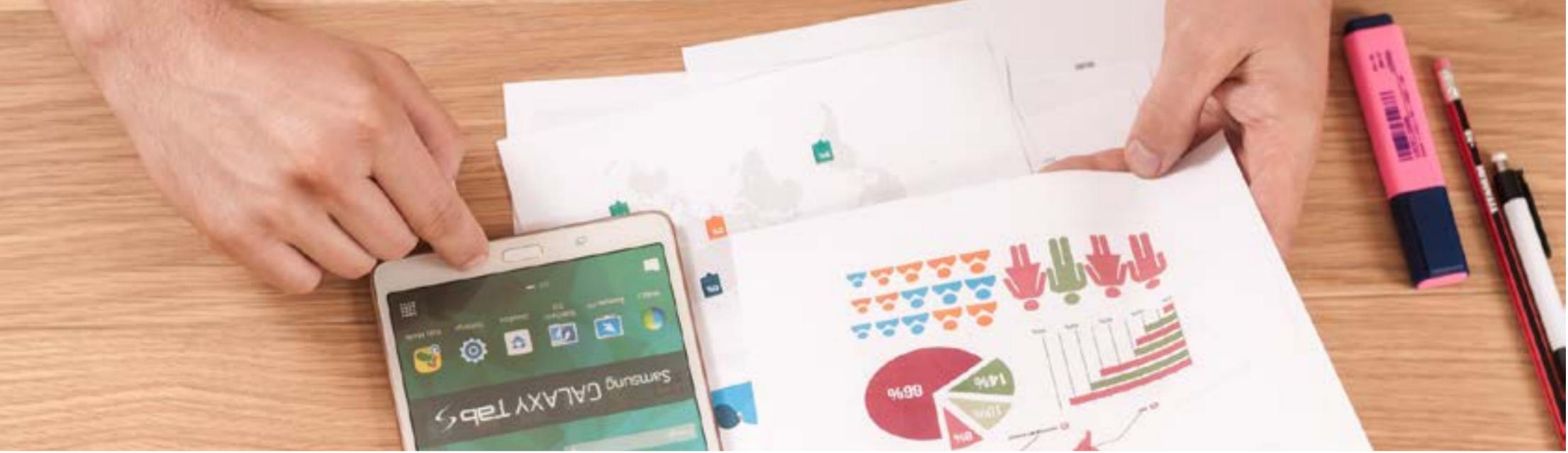
### 9. 國稅局為落實愛心辦稅，訂定輔導期間鼓勵菸酒稅廠商誠實申報繳納稅款

中區國稅局苗栗分局表示，將於本 ( 111 ) 年 4 月 1 日起對轄區內菸酒稅廠商，進行菸酒稅查核作業，以防杜逃漏稅捐，端正納稅風氣。

該分局進一步表示，基於愛心辦稅理念，自即日起至本年 3 月 31 日止為輔導期間，並特別提醒菸酒稅進口及產製廠商自行檢視帳簿憑證，如有一時疏忽漏報或短報菸酒稅情事者，請於 111 年 3 月 31 日輔導期屆滿前自動補報補繳稅款，凡屬未經檢舉及未經稽徵機關或財政部指定之調查人員進行調查之案件，即可適用稅捐稽徵法第 48 條之 1 自動補報補繳加計利息免予處罰之規定。

該分局為落實愛心辦稅理念，特別列舉菸酒稅廠商較易疏忽之違章情形如下，呼籲業者自行檢視有無下列之違章情事：

- 一、未辦菸酒稅產品登記，擅自產製出廠。
- 二、出廠數量高於所申報完稅數量。
- 三、參加展覽之菸酒於展覽完畢後未復運回廠，逕自銷售，尚未完稅。
- 四、酒品之酒精濃度與產品登記標示內容不符。
- 五、以菸品或酒品為促銷贈品，贈品部分未報繳菸酒稅。
- 六、以試飲名義出廠或廠內自用，未報繳菸酒稅。
- 七、酒品以桶裝方式出廠並直接銷售與餐飲業者，未報繳菸酒稅。



以上如有任何疑問，歡迎撥打免費服務電話：  
0800 - 000321，該分局將竭誠為您服務。

提供單位：銷售稅課王麗雯  
單位電話：037-320063 轉 320

## 10. 營利事業自行適用法令錯誤或計算錯誤溢繳之稅款，請求權時效內得申請退還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員林稽徵所表示，有甲公司在 111 年初申請更正 101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主張因認定事實錯誤致溢繳稅款（非屬可歸責政府機關之錯誤）申請退還，因甲公司申請時已逾稅捐稽徵法第 28 條規定退稅請求期限，乃否准申請。

依據 110 年 12 月 17 日修正之稅捐稽徵法第 28 條第 1 項規定：

「因適用法令、認定事實、計算或其他原因之錯誤，致溢繳稅款者，納稅義務人得自繳納之日起 10 年內提出具體證明，申請退還；屆期未申請者，不得再行申請。……」；同條第 5 項規定：「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30 日修正之本條文施行時，因修正施行前第 1 項事由致溢繳稅款，尚未逾 5 年之申請退還期間者，適用修正施行後之第 1 項本文規定……」。

前揭甲公司 101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稅款於 102 年 5 月申報繳納，在 110 年稅捐稽徵法修正施行前，自該筆稅款繳納日起算已逾 5 年，基於法律不溯及既往，故不適用修正後規定。

該所特別提醒納稅義務人，因錯誤致有溢繳稅款應儘速申請退還，以維護自身權益。



以上說明如有任何疑問，請撥免費服務電話：  
0800 - 000321 洽詢，該所將竭誠為您服務。

新聞稿聯絡人：員林稽徵所營所遺贈稅股施盈蓁  
聯絡人電話：(04) 8332 - 100 轉分機 102

## 11. 即日起實施扣繳檢查，請扣繳單位自行檢視並於查獲前自動補報繳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沙鹿稽徵所表示，為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即日起進行年度扣繳檢查，請扣繳單位自行檢視帳簿憑證，凡屬未經檢舉及未經稽徵機關進行調查前，有未依規定辦理扣繳情事，請儘速向轄區國稅局自動補報並補繳稅款，以減輕處罰。

該所列舉營業人常發生的扣繳疏失，提供予扣繳義務人自行檢視：

- 一、給付同業間資金調度之利息，未辦理扣繳及申報憑單。
- 二、尾牙等抽獎活動，未辦理扣繳及申報憑單。
- 三、負責人承租店面供營業使用，給付租金時未辦理扣繳及申報。
- 四、捐贈善款僅取具廟宇或教會之收據，未申報其他所得扣(免)繳憑單。
- 五、聘請臨時工未申報薪資所得扣(免)繳憑單。
- 六、支付非居住者所得時，未於代扣稅款之日起 10 日內繳納扣繳稅款及申報憑單。
- 七、股東會議決議分配盈餘之日起 6 個月內尚未給付則視同給付，漏未申報股利憑單。
- 八、房屋所有權人已變更(或死亡)，所得人欄位仍填報原所有權人。
- 九、107 年起外資股東獲配股利之扣繳率調高為 21%，誤按 20% 辦理扣繳。
- 十、給付非居住者薪資所得，未按 6% 及 18% 扣繳率扣繳稅款



- (全月薪資總額在每月基本工資之 1.5 倍以下者，按照給付額扣繳 6%，其餘按 18% 扣繳)。
- 十一、機關、團體提供勞務係屬其他所得，誤以薪資或執行業務所得申報。
  - 十二、個人董監事車馬費 (出席費) 屬薪資所得，法人董監事車馬費 (出席費) 屬其他所得，漏未辦理申報。
  - 十三、填報非居住者薪資扣繳繳款書，常漏填給付日期 7 碼 (繳款及憑單申報期限以給付日期為準)。
  - 十四、已依規定扣取稅款，惟未如期向公庫繳納 (給付居住者於次月 10 日前繳納，給付非居住者於 10 日內繳納)。
  - 十五、營利事業給付國外各項所得，由外幣帳戶匯款所得人，未按給付當日匯率而誤以帳上平均匯率計算給付總額，致發生短扣或溢扣稅款情形。
  - 十六、扣繳義務人向外國營利事業購買跨境電子勞務 (例如線上廣告等) 給付價款，未於代扣稅款之日起 10 日內繳稅及申報憑單。

納稅義務人如有任何相關問題，可撥打免費服務電話：  
0800 - 000321 洽詢，該所將竭誠為您服務。

新聞稿連絡人：沙鹿稽徵所 綜所稅股 蕭心怡  
聯絡人電話：(04) 2665 - 1351 轉 221

## 12. 營利事業 110 年度出售房地，應注意房地交易所得適用稅制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民權稽徵所表示，房地合一課徵所得稅制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土地交易所得不再適用所得稅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16 款免納所得稅規定 (下稱房地合一稅 1.0)，為落實居住正義，抑制短期炒作，所得稅法部分條文修正 (下稱房地合一稅 2.0)，於 110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營利事業比照個人依持有期間按差別稅率課稅。



該所近來接獲營利事業詢問電話，110 年度出售之土地如何判斷及適用何種稅制，稅率及申報方式有何差異？該所說明，110 年度出售之土地，依其取得日及交易日而有下列 3 種課稅制度：1. 出售取得日為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前之土地，為舊制課稅範圍，其出售所得適用免納所得稅之規定；2. 出售房地合一稅 1.0 課稅範圍之土地（取得日 105 年 1 月 1 日以後，交易日 110 年 6 月 30 日以前），稅率維持為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 20%；3. 出售房地合一稅 2.0 課稅範圍之土地（取得日 105 年 1 月 1 日以後，交易日 110 年 7 月 1 日以後），則需依持有期間按差別稅率課稅（總機構在我國境內營利事業適用稅率 45%~20%；總機構在我國境外營利事業適用稅率 45%~35%）。

該所提醒，無論是出售舊制、房地合一稅 1.0 及 2.0 之房地，申報期間皆為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申報期間，惟房地合一稅 2.0 之申報方式，原則上係採分開計算稅額及合併報繳方式，僅有符合所得稅法第 24 條之 5 第 4 項規定，營利事業交易其興建房屋完成後第 1 次移轉之房屋及其坐落基地，始採合併計算稅額及報繳方式申報。

納稅義務人對於上述說明如有疑問，歡迎撥打免費服務電話：0800 - 000321，該所將竭誠為您服務。

新聞稿聯絡人：民權稽徵所 營所遺贈稅股 陳姿妘  
聯絡人電話：(04) 2305 - 1116 轉 103

### 13. 營業稅進項稅額常見申報錯誤態樣，報乎你知，以免疏忽遭受處罰

依規定營業人當期銷項稅額扣減進項稅額後之餘額，為當期應納或溢付營業稅額；也就是說，如果營業人未正確申報而多報進項稅額，將造成當期應納營業稅額少報或多退營業稅額情形，除補徵稅款外，也會遭受處



罰。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日前查獲轄內營業人甲公司於 110 年 9 月間進貨取得應稅統一發票 2 張，金額計 1,000,000 元，後來因故作廢，甲公司於 110 年 11 月初申報營業稅時，卻疏忽誤將該已作廢之統一發票申報扣抵，因而虛報當期進項稅額 50,000 元，致逃漏營業稅額 50,000 元，甲公司除被補徵稅款 50,000 元外，並遭處按所漏稅額處 0.5 倍罰鍰 25,000 元。

該局說明，營業人常見申報進項稅額錯誤態樣有：

1. 重複申報
2. 作廢發票提出扣抵
3. 誤將其他公司行號之進項憑證申報扣抵
4. 漏未申報因進貨退出（折讓）而收回之稅額
5. 誤將不得扣抵之進項憑證申報扣抵
6. 登打錯誤等。

因此該局特別提醒，營業人於每期營業稅申報時，應審慎檢視當期進項稅額是否有前述錯誤情況，如於申報後有發現錯誤，可在未經檢舉及稅捐稽徵機關或財政部指定之調查人員進行調查前，儘速自動向稅捐稽徵機關補報並補繳所漏稅款，千萬不要因一時疏忽而遭受處罰。

新聞稿聯絡人：法務一科張審核員  
聯絡人電話：(06) 2298 - 091

#### **14. 股東生前借錢給公司屬債權性質，應列入遺產申報**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表示，股東生前借錢給公司，截至死亡日仍未受償，這筆借款的性質係股東對公司的債權，依遺產及贈與稅法第 4 條規定，



屬該股東的財產，應列入其遺產申報。

該局審查甲君遺產稅案件，發現甲君生前是 A 公司股東，A 公司資產負債表所載負債項下列有巨額股東往來，經請公司提示股東往來明細資料，查得截至甲君死亡日尚有借款 2,000 萬元與 A 公司未獲清償，繼承人漏未申報該筆債權，因尚未屆遺產及贈與稅法第 23 條規定的申報期限，該局基於愛心辦稅，主動輔導繼承人於申報期限內完成補報。

該局提醒納稅義務人辦理遺產稅申報時，除應注意將被繼承人投資公司的股權或股份列報遺產外，如遺有對公司的債權亦應併入申報，若有疑義或不諳稅法規定，可撥打各地區國稅局免費服務專線：0800 - 000321，將有專人竭誠為您服務。

新聞稿聯絡人：審查二科顏股長  
聯絡人電話：(06) 2223 - 111 分機 8041

### 15. 出「醋」，請注意貨物稅徵免規定！

南區國稅局表示，看準「吃醋」有益健康的概念風行，不少廠商投入生產製造食用醋，但因疏忽飲料品必須課徵貨物稅的規定，未依規定先辦理貨物稅廠商登記及產品登記，就產製應稅貨物出廠，而遭到補稅及處罰。

該局特別提醒有意產製「醋貨」的業者，注意貨物稅徵免規定！

該局說明，依貨物稅條例第 8 條規定，凡設廠機製之清涼飲料品，除符合國家標準之純天然果汁、果漿、濃糖果漿、濃縮果汁及純天然蔬菜汁可以免稅外，其餘均應按規定稅率課徵貨物稅。



例如，廠商產製「健康醋」或「蜂蜜醋」，以醋稀釋後添加糖或蜂蜜或果汁等製成，可供直接飲用，即屬貨物稅條例第 8 條規定之飲料品，應課徵貨物稅；但產製濃縮健康醋，其品質如符合 CNS14834 食用醋國家標準釀造食醋項下之穀物醋、果實醋、其他釀造食醋、高酸度醋或調理食醋等 5 種中任 1 種國家標準者，則非屬應稅飲料品範圍，不須課徵貨物稅。

該局建議，廠商對產製之飲料品是否須課徵貨物稅，如有疑慮時，可透過「財政部稅務入口網 / 稅務資訊 / 預先審核貨物稅徵免專區」查詢徵免案例，或於出廠前填寫產製貨物出廠前預先審核貨物稅徵免申請書向工廠所在地國稅局申請審認。

另外，也可撥打免費服務電話：0800 - 000321  
或就近致電所轄國稅局分局、稽徵所或服務處洽詢相關事宜。

新聞稿聯絡人：審查三科謝股長  
聯絡人電話：(06) 2298 - 046

## 16. 營業人應依時限規定上傳電子發票於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

民眾反映於商家消費時，使用共通性載具（如手機條碼）索取所消費之雲端發票，惟遲遲無法於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查詢該消費資訊。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表示，依據統一發票使用辦法第 7 條第 4 項規定，開立電子發票之營業人，若買受人為非營業人，應於開立後 48 小時內將統一發票資訊及索取雲端發票之載具識別資訊傳輸至整合服務平台存證，讓消費者可以在該平台查詢發票號碼及載具資訊。

該局提醒營業人，開立電子發票與非營業人後，如有發票作廢、銷貨



退回或折讓、捐贈或列印電子發票證明聯等變更發票資訊時，也應依時限規定於 48 小時內上傳變更發票資訊，以維護消費者權益。如有電子發票相關問題，可撥打免付費服務電話：0800 - 521 - 988 洽詢。

提供單位：鼓山稽徵所

聯絡人：盧玲君主任

聯絡電話：(07) 5215 - 258 分機 6600

撰稿人：卜信源

聯絡電話：(07) 5215 - 258 分機 6677

### 17. 員工特休未休 應計入工資

2022/03/10 02:43:49 經濟日報 記者江睿智 / 台北報導

勞保局昨(9)日表示，員工於前一年度應休未休之特別休假，雇主應按日數發給工資，並計入員工之月薪資總額，因此，必須申報調整勞工保險及就業保險的投保薪資。

勞保局納保組長黃錦儀提醒，不僅員工特休未休之工資，其他包括加班費、績效獎金、全勤獎金，皆應認定為月薪總額，並計入勞保投保薪資；她建議雇主，應每半年檢視員工月薪總額之變動，並據實調整員工勞保月投保薪。

黃錦儀強調，雇主如未如實申報勞保投保薪資，不論是多報、或少報，勞保局將法裁處，自事實發生之日起，按其短報或多報之保險費金額，處四倍罰鍰。

勞保局表示，勞(就)保之投保薪資係以《勞動基準法》第2條第3款規定之工資為準，即勞工因工作而獲得之報酬，包括工資、薪金、獎金、



津貼及其他任何名義之經常性給與均屬之。投保單位應按員工之月薪資總額，依「勞工保險投保薪資分級表」之等級金額，如實申報員工投保薪資。

黃錦儀指出，實務上雇主常漏算，像是勞工因工作達成預定目標的績效獎金、特休未休工資、加班費、職務津貼、全勤獎金等，其實都是工作報酬，應列入當月的月薪資總額計算申報投保薪資。

## 18. 企業併購法翻修 三大特色

2022/03/11 00:18:03 經濟日報 記者程士華 / 台北報導

立法院新會期開議，《企業併購法》修正草案有望再次闖關，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昨（10）日指出，新版法案共有三大特色，包括放寬大併小的資格認定、納入無形資產的估價，以及提供個人股東租稅優惠，增加參與併購誘因。

安侯建業稅務投資部會計師丁英泰表示，如本次企併法所修正的面向，包括對併購公司、被併購公司皆有利多，有望促進我國資本市場的活絡，同時兼顧股東權益保障。

首先，就併購公司可享受的面向，丁英泰指出，這次提供了兩項誘因：第一，大幅放寬「大吃小」簡化併購程序的門檻，被併購公司股東的股份、現金等財產價值，未超過買家淨值的 20%，便僅須由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併購議案即可。

丁英泰表示，相較於現行大併小模式的門檻，限制被併購方的淨值為買家淨值的 2% 以下，這次修法可謂大幅放寬。

第二，在稅務計算上，丁英泰指出，當買方取得被併購對象的無形資



產，諸如營業秘密、電腦軟體、積體電路布局權等各種特許權，新版企併法規定上述無形資產可按法定享有年限，或以十年做為攤折的計算標準。

丁英泰表示，由於無形資產鑑價方式多元，若有法規明訂，可讓買家更容易計算併購所需投入稅務成本。

這次修法也不只對買家有利，丁英泰表示，對賣家而言，新版企併法也提供了不少誘因。

新版企併法草案重點	
影響面向	修訂項目
併購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大吃小」併購模式的門檻大幅放寬，被併購方淨值未達併購方20%便可適用</li> <li>• 明訂買家取得營業秘密、電腦軟體、積體電路布局權等無形資產後，攤提費用節稅方式</li> </ul>
被併購方	新創公司個人股東得選擇緩課所得稅，將併購衍生股利所得，平均攤到三年度內課稅
被併購方股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擴大參與併購股東的資訊請求權</li> <li>• 放寬讓反對併購的股東，可以在事後行使股份收買請求權</li> </ul>

資料來源：採訪整理

程士華 / 製表

過去《所得稅法》規定，被併購公司的股東取得合併對價，若高於原始出資額，應就其差額應列報股利所得。

丁英泰指出，這樣的稅制讓新創公司被併購時，個人股東會產生較高的稅負，而降低其參與併購意願。

鑑於以上現象，新版修法草案規定，新創公司個人股東，得選擇延緩至併購後第三、四、五年間，把股利所得平均攤到三年內課稅，降低各年度所得稅的負擔。



## 19. 新聞中的法律 / 勞退舊制專戶 須按月足額提撥

2022/03/14 00:37:35 經濟日報 陳信瑜

依《勞動基準法》規定，除了每個月都須為具有「舊制年資」的勞工提撥退休金外，更應提前估算已符合退休條件的勞工所需的勞工退休金總額，若專戶內餘額不足時，應於3月底前補足差額，未依規定提撥者，可裁處9萬元以上、45萬元以下罰鍰，並可公布事業單位名稱、負責人姓名、處分期日、違反條文及罰鍰金額。

過去有部分事業單位設立退休金專戶後，未依規定按月提撥勞退準備金，不但拉低提撥比率，等到勞工符合退休條件向公司申請退休時，又無法足額支付所需之退休金，此時的雇主往往又會因經營或經濟景氣等因素為由，無力補足差額，甚或產生勞資爭議或惡性關廠情形。

按《勞動基準法》第56條第2項規定，雇主應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舊制勞工所需的退休準備金總額，若雇主發現專戶餘額不足以給付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應於隔年的3月底前，一次補足差額，並送事業單位「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審議。

若事業單位不清楚如何估算所需退休金總額，亦可多加利用勞動部提供的「勞工退休準備金足額提撥退休金試算」網站。

為保障勞工權益，雇主應確實按法令規定，試算勞工所需的退休準備金總額，並在3月31日前補足差額，以免受罰。

另外，有關事業單位反映，近期收到勞動局未按月及未足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催繳公文，是否可以緩繳的情事。



關於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一事，雇主應依規定按月提撥「舊制年資」的勞工退休準備金，未依法按月提撥者，依勞工退休金條例第 50 條第 1 項規定處新台幣 2 萬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罰鍰，並按月處罰。

事業單位應按月並足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至專戶為勞工退休金預作準備的彈性，並適時調整提撥率，提高每月提撥金額，以減輕屆時一次補足差額的壓力，爾後即使面臨歇業、清算或宣告破產時，仍有資金給付舊制退休勞工法定退休金或資遣費。

另可避免雇主因經營風險或突發狀況以致無法一次給付，以保障已符合退休勞工的退休金權益，故仍需依規定繼續提撥。

有關足額提撥試算，勞動部已建置「預估次一年度勞工退休準備金足額提撥退休金試算系統」，事業單位可至該網站進行足額提撥試算，提撥的金額得全數於提撥年度以費用列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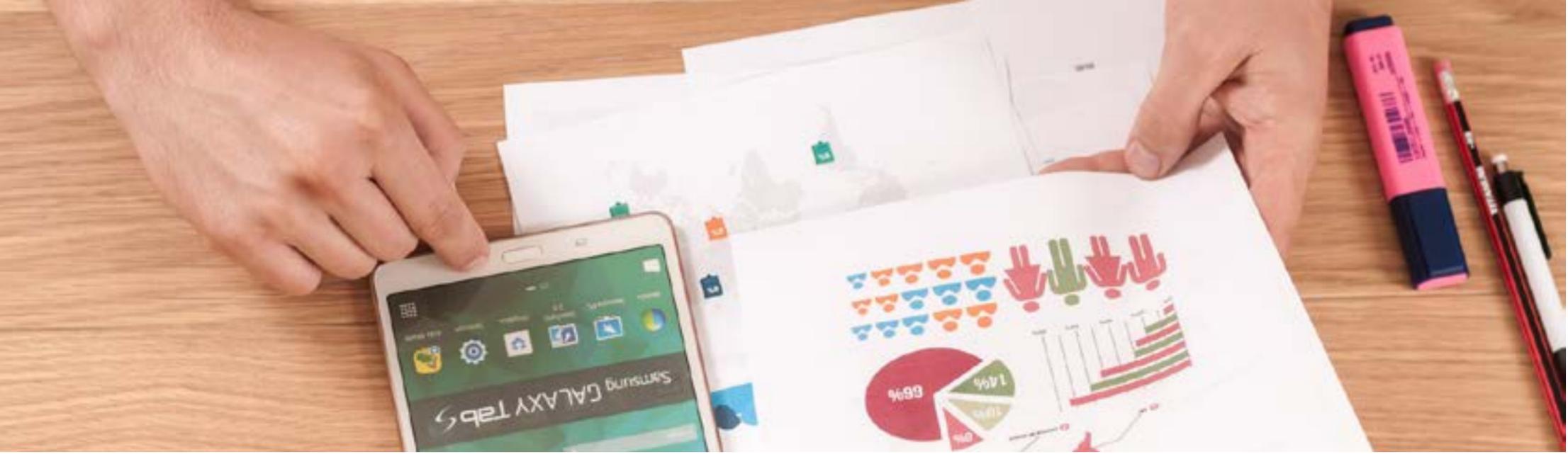
為保障多數勞工權益，所有未按月及未足額提撥的事業單位，於收到勞動局寄發的舊制勞工退休金提撥欠繳稽催公文，應儘速繳納及補足勞退準備金差額，以免違反法令而受罰。

( 本文由台北市勞動局長陳信瑜口述，記者楊文琪採訪整理 )

## 20. 小商家導入行動支付 享優稅

2022/03/15 00:33:46 經濟日報 記者程士華 / 台北報導

為推動數位轉型，高雄國稅局表示，營業規模逐漸壯大的小規模營業人，若選擇導入行動支付，經國稅局核准後，即便月營業額達 20 萬元，2025 年底前仍可持續享有 1% 營業稅率優惠。



官員表示，營業人每月營業額若達 20 萬元，須開立發票並課徵 5% 營業稅，不過對於營業額達未達每月 20 萬元的小規模營業人，則是按國稅局查定的營業額，按 1% 稅率課徵營業稅。

特別針對月營業額即將達到 20 萬規模的小商家，官員建議，可以把握目前行動支付的租稅優惠，小規模於實體商店銷售貨物或勞務，可向所在地國稅局申請使用行動支付裝置付款。

經國稅局核准使用行動支付後，官員指出，未來直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即便營業規模成長超過每銷 20 萬元以上，也可以暫免開立統一發票，可以適用繼續維持小規模課稅模式，適用優惠的 1% 營業稅率。

官員表示，小規模營業人如欲申請適用租稅優惠，須先向台灣 Pay、Line Pay、街口支付等行動支付業者申請，取得可供消費者付款的行動支付裝置，並委託業者向所在地國稅局申請適用租稅優惠。

至於政策公告前，已經導入行動支付機制的小規模營業人，官員表示，記得要另行向所轄國稅局提出申請，才能自核准當季起，享有前述租稅優惠。

官員表示，現今電子支付已是趨勢，小規模營業人導入行動支付，不僅可免去找零增加交易便利性，還可避免收到偽鈔、減少現金保管等風險，更減少疫情期間的接觸風險，目前北區國稅局轄下，已有約 1,500 多家小規模營業人受核准，適用上述優惠。

## 21. 股東生前借錢給公司 繼承人應申報遺產稅

2022/03/16 00:44:34 經濟日報 記者程士華 / 台北報導



股東生前借錢給公司，別忘記遺產稅規定，南區國稅局表示，股東借款雖不會呈現為公司的股票或出資額上，但仍屬於股東財產的一部分，屬於債權遺產，應列入遺產總額、課徵遺產稅。

國稅局近來查核一件許先生的遺產稅案件，發現他在生前是 A 公司的股東，又發現 A 公司的資產負債表當中，於負債項下列有巨額股東往來。

官員表示，請公司提示股東往來明細資料後，發現截至許先生死亡日為止，還留有借款 2,000 萬元在 A 公司，未獲得清償，繼承人也沒發現這筆借款。

本案因為繼承人及早申報，還沒超過法定申報期限，官員表示，後來國稅局將資料提供給繼承人，輔導在申報期限內補報之後，未額外開罰。

## 22. 全球最低稅負制 有減稅指引

2022/03/16 00:49:09 經濟日報 記者程士華 / 台北報導

OECD (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 為推動全球最低稅負制，本周公布立法範本註釋及釋例，會計師分析，針對有設點於海外免稅天堂的台商集團，國際間已提供酌減稅基，以及未來各國補稅規定的指引。

安侯建業會計師丁傳倫指出，OECD 去年底提供的立法範本，定義了全球最低稅負制的適用範圍及運作機制，宣告集團合併營收超過 7.5 億歐元的跨國企業，預計自 2023 年起，將適用全球最低負為 15%，針對課稅不足 15% 的地區，母公司所在國有權補稅。

有鑑於行政院已宣布從 2023 年導入受控外國企業 (CFC) 課稅機制，對台商保留在海外子公司的盈餘課稅，丁傳倫表示，這次 OECD 新公布



的註釋，處理了全球最低稅負與 CFC 的相容性，值得台商及政府借鏡。

丁傳倫指出，針對已經受 CFC 課稅的跨國企業集團，在全球最低稅負制底下，計算開曼群島、英屬維京群島 (BVI) 等地區有效稅率時，可以把被 CFC 課稅的部分列入。

舉例而言，甲集團把全球盈餘大都留在 BVI 子公司，雖在當地未繳稅，但是台灣母公司，卻因 CFC 而被課稅 15%，那麼在計算 BVI 子公司的全球最低稅負時，可以把在台灣繳的 CFC 稅款列入，滿足國際要求的 15% 最低稅負。

勤業眾信會計師徐有德指出，OECD 新公布的註釋中，也處理了當母公司所在國不補稅，企業集團所在的各國，爭取補稅權的原則，即徵稅不足支出原則 (UTPR)。

徐有德表示，各國在計算 UTPR 的稅款時，被補稅的低稅負地區，本身也可以參與分配稅款，這將影響台商集團在各國要繳的稅。

例如，乙集團把母公司設在香港，另在越南、泰國、開曼群島設有子公司，其中開曼群島事業體未繳稅，香港母公司也未依全球最低稅負制補稅，那麼乙集團可能不只要向泰國、越南補稅，有可能在開曼群島也要補稅。

OECD全球最低稅負制規定細節	
涉及議題	解釋內容
全球最低稅負制與CFC的相容性	台商跨國集團可將CFC繳納的稅額，反映在低稅負地區的實質稅率，酌減全球最低稅負補稅額度
各國參與稅款分配方式	當跨國集團的母公司不參與補稅時，集團在開曼、BVI等低稅負地區須繳納的稅款可能增加
資料來源：採訪整理	
程士華 / 製表	



丁傳倫表示，針對跨國集團旗下的微型事業體，如何適用全球最低稅負制的避風港規定，仍待 OECD 後續再發布實施框架進行補充，並持續關注國際立法動態。

## 23. 總公司分公司調貨 須開發票

2022/03/10 02:45:46 經濟日報 記者程士華 / 台北報導

總公司、分公司之間調貨，留意營業稅的規定，北區國稅局表示，若總、分支機構平時是分開報繳營業稅，內部互相調撥貨物時，也有開立發票的義務，以免因申報模式的差異，而造成漏報營業稅。

依《離島建設條例》第 10 條規定，金門地區的營業人，在地銷售及使用的商品，可以免徵營業稅，國稅局日前接到某業者總公司詢問才發現，原來業者長期以來誤以為免稅，漏報總公司及金門分公司之間，高達數千萬元銷售額。

總公司、分公司調貨須開發票	
項目	內容
適用情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總公司、分公司採分別報繳營業稅</li> <li>• 總公司、分公司至少其中一方，有銷售免稅商品，卻非雙方皆專營免稅雙品</li> </ul>
稅務處理	總公司、分公司間的調貨，須視為銷售，開立統一發票
資料來源：採訪整理	
程士華 / 製表	

官員表示，通常而言，營業人及所屬分支機構間發生貨物、勞務調撥的情形，在帳務上，只要做簡單的調整即可。



這次會出現補稅，主要是因為總公司在台灣本島，銷售的都是應稅貨物；而金門分公司因為享離島租稅優惠，因此銷售的貨物皆免營業稅，二者的營業人屬性不同。

正由於營業稅適用的規定不同，官員指出，對這間公司而言，總公司跟金門分公司之間貨物的調撥，將會影響總、分支機構的應稅、免稅銷售額。

又因為免稅貨物的進項，原則上不得扣抵銷項稅額，因此當總公司及金門分公司互有進銷時，將影響個別的不得扣抵比例。

官員表示，被影響而有補稅可能的對象，主要是銷售應稅貨物的一方，在本案當中，由於總公司在購入後，再轉供給專營免稅的分公司出售，應稅貨物轉變為免稅貨物，因而產生進項不得扣抵的問題。

官員表示，《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 3 條規定，營業人總、分支機構之間，若有適用免稅的差異，且為分開申報營業稅，在內部調撥貨物時，便應視為銷售、開立統一發票。

本案由於是業者直接詢問，國稅局僅輔導總公司自行補報 2020 至 2021 年間，調撥給金門分公司貨物的銷售額，一共 4,670 餘萬元、補繳營業稅 233 萬餘元。



# 個人稅務新聞

Personal Tax News



## 資料來源財政部、各區國稅局及經濟日報

### 1. 公告個人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依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條例第 8 條規定，投資未上市或未上櫃生技醫藥公司自綜合所得總額中減除之金額，應計入個人基本所得額

財政部表示，個人於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依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條例(下稱生技條例)第 8 條規定，投資並取得符合規定設立年限之未上市或未上櫃生技醫藥公司新發行股份者，自該股份持有期間屆滿 3 年之當年度及次一年度綜合所得總額中減除之金額，應計入各該年度個人基本所得額。

財政部說明，110 年 12 月 30 日修正公布生技條例增訂第 8 條租稅減免優惠規定，個人以現金投資於設立未滿同條第 2 項規定年限之未上市或未上櫃生技醫藥公司，且對同一生技醫藥公司當年度投資金額達新臺幣(下同)100 萬元，並取得該公司之新發行股份，持有期間達 3 年者，得就投資金額 50% 限度內，自持有期間屆滿 3 年之當年度起 2 年內自個人綜合所得總額中減除，每年得減除金額以 500 萬元為限；同條例第 17 條規定，上開租稅優惠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至 120 年 12 月 31 日止。

為使適用本項租稅減免致繳納較低稅負或完全免稅之個人，課以最基本之稅負，落實所得基本稅額條例建立個人所得稅負擔對國家基本貢獻之立法目的，該部爰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第 12 條第 1 項第 5 款規定公告，個人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之投資金額，符合生技條例第 8 條規定得自綜合所得總額中減除之金額，應計入個人基本所得額課稅。

財政部舉例說明，倘個人於 111 年 3 月 1 日投資並取得符合規定設立年限之未上市或未上櫃生技醫藥公司新發行股份，將於 114 年持有期間達 3 年，爰個人投資支出依生技條例第 8 條規定自屆滿 3 年之當年度(114 年)及次一年度(115 年)綜合所得總額中減除之金額，應於辦理 114 年度、

115 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時，依規定計入個人之基本所得額，又基本所得額尚得依規定減除扣除額（現為 670 萬元），以其餘額按 20% 稅率計算基本稅額，於該基本稅額高於一般所得稅額，始須繳納一般所得稅額與基本稅額之差額。

新聞稿聯絡人：邱科長筱惟  
聯絡人電話：2322 - 8423

## 2. 個人交易符合一定條件之股份或出資額，於 111 年 3 月 31 日以前自動補報及補繳稅款並加計利息，免依所得稅法處罰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苗栗分局表示，依所得稅法第 4 條之 4 第 3 項規定，個人交易其直接或間接持有股份或出資額過半數之國內外營利事業之股份或出資額，該營利事業股權或出資額之價值 50% 以上係由中華民國境內之房屋、土地所構成者，該交易視同房屋、土地交易，其交易所得應課徵所得稅。

有關「個人直接或間接持有國內外營利事業股份或出資額過半數」之認定計算，依據財政部 111 年 1 月 25 日台財稅字第 11000633641 號令，以該個人依下列各款計算之股份或出資額比率合計數認定之：

- 一、個人直接持有國內外營利事業股份或出資額者，依其持有比率合併計算。
- 二、個人透過其關係企業而間接持有國內外營利事業股份或出資額，且其持有關係企業股份或出資額超過 50% 或對其關係企業之人事、財務或營運政策具有主導能力者，以該關係企業持有該國內外營利事業股份或出資額之比率合併計算；未超過 50% 者，按其關係企業各層持有股份或出資額比率相乘積合併計算。



- 三、個人透過符合規定之關係人及被利用名義之人而間接持有國內外營利事業股份或出資額，應比照前 2 款規定計算方式，將該關係人及被利用名義之人直接及間接持有該國內外營利事業股份或出資額之比率合併計算。
- 四、依前 3 款規定計算個人及其關係人直接或間接持有國內外營利事業股份或出資額之比率，如有重複計算情形，以較高者計入。

前所稱關係人，包括關係企業及關係企業以外之關係人。

(關係企業，指個人與國內外其他營利事業相互間有關係者；關係企業以外之關係人，指與個人有關係之國內外個人或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

該分局進一步舉例說明，個人直接持有營利事業 25% 股權，又個人持有關係企業 55% 股權，關係企業直接持有營利事業 26% 股權，故個人間接持有營利事業 26% 股權，合計個人持有營利事業 51% 股權，故個人出售其持有營利事業股權，應依所得稅法第 4 條之 4 第 3 項規定辦理；另舉例說明，個人直接持有營利事業 25% 股權，又個人持有關係企業 25% 股權，關係企業直接持有營利事業 26% 股權，故個人間接持有營利事業 6.5%(25% $\times$ 26%) 股權，合計個人持有營利事業 31.5% 股權，故個人出售其持有營利事業股權無需依所得稅法第 4 條之 4 第 3 項規定辦理。

該分局特別提醒，個人交易股份或出資額符合所得稅法第 4 條之 4 第 3 項規定應課徵所得稅者，於 111 年 3 月 31 日以前依稅捐稽徵法第 48 條之 1 規定自動補報及補繳稅款並加計利息，免依所得稅法第 108 條之 2 第 2 項及第 3 項規定處罰，如您對上述說明有任何

疑問，可撥打免費服務電話：0800 - 000321 洽詢。

新聞稿連絡人：苗栗分局綜所稅課 林一傑  
連絡人電話：(037) 3200 - 63 分機 223

### 3. 民宅轉民宿 房屋稅優惠

2022/03/15 00:33:37 經濟日報 記者程士華 / 台北報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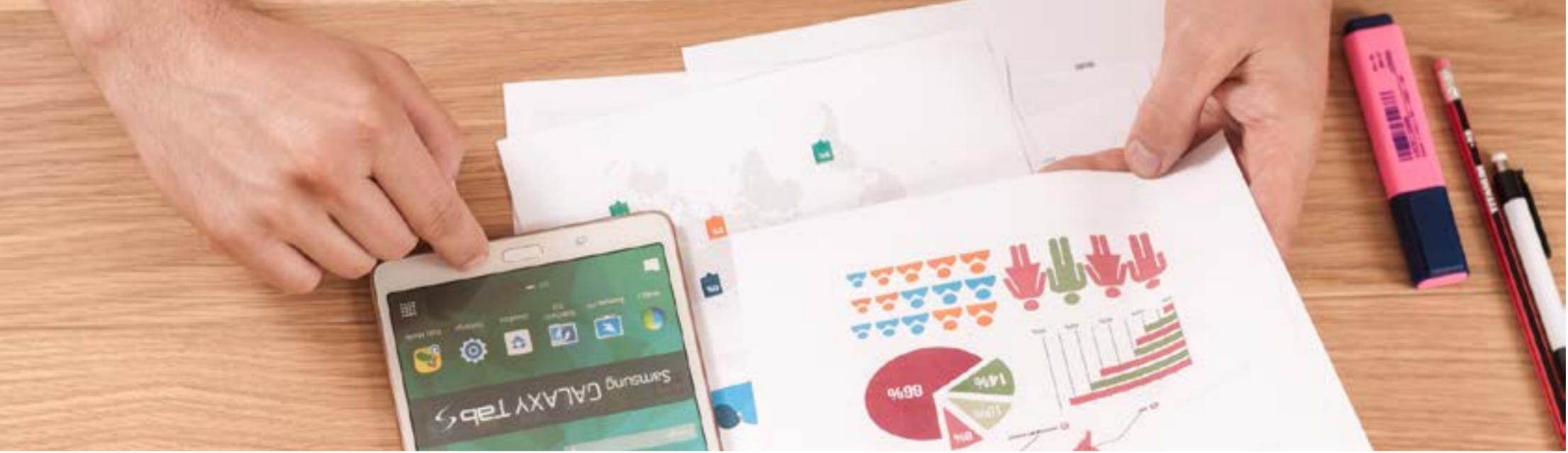
疫情之下國旅爆發，民宅若想轉型為民宿，有租稅優惠可適用，台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表示，客房數量、規模及員工人數符合標準者，可適用較低的房屋稅率。

稅務局表示，受到疫情影響，加上出入境隔離限制，出國旅遊變得較為困難，連帶國內旅遊人次屢創新高，各地景點民宿數量暴增。

看到國旅帶來的商機，稅務局指出，對一般民宅而言，若想轉作民宿使用，在房屋稅上，設有一定優惠。

稅務局表示，針對合法申請登記經營的民宿，如果客房數量在五間以下、客房總面積不超過 150 平方公尺，且為自行經營、未僱用員工，這樣的民宿在性質上，更接近家庭副業，可適用房屋稅的非自住稅率 1.5%。

但如客房數量超過限制，或是僱有員工，甚至是經營日租套房等短期住宿模式，稅務局表示，此類房屋無論是自有或承租，均應按營業用稅率 3% 來課房屋稅。



#### 4. 繼承人經多數同意 可申請以被繼承人之存款繳納遺產稅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表示，納稅義務人如想要以被繼承人存放於金融機構之存款繳納遺產稅，只要有過半數的繼承人且這些繼承人的應繼分合計超過半數的同意，或者繼承人之應繼分合計超過 2/3 的同意，就可向國稅局提出申請。

國稅局舉例說明，被繼承人王君遺產稅經核定應納稅額 100 萬元，王君之繼承人為配偶甲君及子女乙、丙、丁計 4 人，其中甲、乙、丙 3 人（應繼分合計為 3/4），申請以王君遺產中之 2 家銀行存款繳納遺產稅，因符合繼承人過半數且其應繼分合計超過半數之規定，該局會在其應納遺產稅額之範圍內，核發遺產稅同意移轉證明書及繳款書，供繼承人持憑向銀行辦理遺產存款轉帳繳稅。

該局提醒，繼承人申請以被繼承人之銀行存款繳納遺產稅，應填妥同意書向所轄之國稅局提出申請，相關書表可至財政部稅務入口網下載，下載路徑為「財政部稅務入口網\書表及檔案下載\申請書表及範例下載\遺產稅\遺產稅存款繳納申請書（中英併列）」。

新聞稿聯絡人：徵收科趙審核員  
聯絡人電話：(06) 2298 - 064

#### 5. 囤房大戶專案 查獲新北包租公漏報 3,000 萬收入

2022/03/14 19:03:31 經濟日報 記者程士華 / 台北即時報導

財政部持續清查全台囤房大戶漏稅情形，北區國稅局今（14）日指出，近期查獲新北市一名「專業包租公」，二年間漏報房租收入逾 3,000 萬元，輔導補稅 300 萬餘元。

北區國稅局今日例行記者會指出，配合財政部囤房大戶查核專案，近來查到一件大額漏報案件，新北市有位囤房大戶，名下有 20 多戶房屋，被國稅局盯上發函輔導後，補報了先前二個年度間，總額逾 3,000 萬元租金收入。

官員指出，這位囤房大戶的收入來源，就是以房租收入為主，而且做的是高檔房客的生意，每月每戶收租數萬元不等，可謂專業包租公。

雖二年間租金收入總額逾 3,000 萬元，官員表示，不過讓這位包租公扣除必要成本之後，再乘以綜所稅率最高級距 40%，最後只補稅 300 萬餘元。

官員表示，這次全台各區國稅局出擊，遇到囤房大戶，原則上仍先輔導主動補報，因此這位新北包租公誠實揭露短漏所得後，僅收取本稅部分加計利息，國稅局沒有額外加罰。

據瞭解，日前北區國稅局才在新北五股地區，找到一名經營倉儲出租的二房東，手握 18 戶倉儲空間出租，三個年度補稅金額高達 1,903 萬元，新北市已成為囤房大戶專案查核的重點區域。

另外，中區國稅局亦在本波專案查核中，查獲一名醫師包租公，在台中一中商圈擁房高達 91 戶，四年間漏報約 530 萬元租賃所得，共計補稅 212 萬餘元。

雖然上述案件皆未進行裁罰，官員指出，已經被列管的囤房大戶，未來仍會是所得稅查核的重點，希望透過這一波全面輔導的做法，協助囤房大戶養成誠實申報的習慣，否則未來若有查獲短漏報，仍會依法開罰。



官員強調，此波囤房大戶查核專案，將持續執行至 3 月 31 日止，屆時還會再彙整全國各區國稅局的查核情形，綜合呈現給大眾。

## 6. 廠房留給地主 課 6% 契稅

2022/03/15 00:33:38 經濟日報 記者程士華 / 台北報導

工業用地租客結束經營，把廠房留給地主，是否會產生稅務成本？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指出，這類行為視為買賣的一環，應按買賣稅率，課徵 6% 契稅。

一位地主張小姐最近向稅務局詢問契稅事宜，她近日要出租土地，承租人跟她商量，未來打算在當地經營工廠，租約到期後，廠房可以歸地主所有，商量要直接以張小姐為建造起造人。

稅務局表示，土地承租人於承租土地上自費興建房屋，若承租人是自己為起造人，那麼在取得使用執照時，不會有課徵契稅的問題。

不過在本例中，雙方若約定以地主為起造人，未來也約定由地主取得使用執照，稅務局認為，實質可認定為，土地出租人以土地使用權取得房屋，依《民法》第 398 條規定，準用關於買賣的規定。

依《契稅條例》第 2 條規定，不動產的買賣、承典、交換、贈與、分割或因占有而取得所有權，應申報繳納契稅，其中買賣所適用的契稅稅率為 6%。

## 7. 法拍屋自行拆除 免繳契稅

2022/03/16 00:45:17 經濟日報 記者程士華 / 台北報導

法拍屋的品質良莠不齊，若取得的建物在法拍後大幅受損，有機會省下一筆稅款，台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表示，若法拍屋在申報期間內已倒塌或自行拆除，可以免報繳契稅。

稅務局指出，民眾向法院標購取得房屋，有自行申報契稅的義務，依《契稅條例》第 16 條規定，應於申報期間，也就是取得權利移轉證書日起算 30 日內完成契稅申報。

不過法拍屋的樣態複雜，稅務局表示，若納稅義務人取得的法拍屋，申報期間發生房屋倒塌、不復存在的情形，可以免報繳契稅。

稅務局指出，民眾向法院標購的房屋，如於法定申報期間內倒塌或自行拆除，並向地方稅稽徵機關申請註銷房屋稅籍者，便能免報繳契稅。

除此之外，已經申報契稅的法拍屋，若是在限繳日前倒塌，也可因辦理產權登記困難，而免繳納契稅。

## 8. 囤房大戶漏稅 財部大清查

2022/03/15 00:35:42 經濟日報 記者程士華 / 台北報導

財政部持續清查全台囤房大戶漏稅情形，北區國稅局昨( 14 )日指出，近期查獲新北市一名「專業包租公」，二年間漏報房租收入逾 3,000 萬元，輔導補稅 300 萬餘元。官員也透露，新北被查獲囤房大戶漏稅案件頗多，已被鎖定為這波專案查核的重點區域。

北區國稅局昨日例行記者會指出，配合財政部囤房大戶查核專案，近來查到一件大額漏報案件，新北市有位囤房大戶，名下有 20 多戶房屋，



被國稅局盯上發函輔導後，補報了先前二個年度間，總額逾 3,000 萬元租金收入。

官員指出，這位囤房大戶的收入來源，就是以房租收入為主，而且做的是高檔房客的生意，每月每戶收租數萬元不等，可謂專業包租公。

雖二年間租金收入總額逾 3,000 萬元，官員表示，不過讓這位包租公扣除必要成本之後，再乘以綜所稅率最高級距 40%，最後只補稅 300 萬餘元。

官員表示，這次全台各區國稅局出擊，遇到囤房大戶，原則上仍先輔導主動補報，因此這位新北包租公誠實揭露短漏所得後，僅收取本稅部分加計利息，國稅局沒有額外加罰。

據瞭解，日前北區國稅局才在新北五股地區，找到一名經營倉儲出租的二房東，手握 18 戶倉儲空間出租，三個年度補稅金額高達 1,903 萬元，新北市已成為囤房大戶專案查核的重點區域。

另外，中區國稅局亦在本波專案查核中，查獲一名醫師包租公，在台中一中商

## 北區囤房大戶重點查核個案

項目	內容
個案資訊	新北市一名包租公，名下持有20餘戶出租房屋，二年間短漏報所得逾3,000萬元
處理情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經扣除必要成本費用後，僅加計利息補稅 300萬餘元</li> <li>視為主動補報繳，未額外加罰</li> </ul>
未來處理方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已有漏報紀錄的囤房大戶，將加強列管，追蹤後續各年度申報情形</li> <li>若輔導後仍查獲漏報所得，將依法裁罰</li> </ul>

資料來源：採訪整理

程士華 / 製表

圈擁房高達 91 戶，四年間漏報約 530 萬元租賃所得，共計補稅 212 萬餘元。

雖然上述案件皆未進行裁罰，官員指出，已經被列管的囤房大戶，未來仍會是所得稅查核的重點，希望透過這一波全面輔導的做法，協助囤房大戶養成誠實申報的習慣，否則未來若有查獲短漏報，仍會依法開罰。

官員強調，此波囤房大戶查核專案，將持續執行至 3 月 31 日止，屆時還會再彙整全國各區國稅局的查核情形，綜合呈現給大眾。

# 財富傳承新聞

Wealth inheritance news



資料來源財政部、各區國稅局及經濟日報

## 1. 繼承人經多數同意 可申請以被繼承人之存款繳納遺產稅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表示，納稅義務人如想要以被繼承人存放於金融機構之存款繳納遺產稅，只要有過半數的繼承人且這些繼承人的應繼分合計超過半數的同意，或者繼承人之應繼分合計超過 2/3 的同意，就可向國稅局提出申請。

國稅局舉例說明，被繼承人王君遺產稅經核定應納稅額 100 萬元，王君之繼承人為配偶甲君及子女乙、丙、丁計 4 人，其中甲、乙、丙 3 人（應繼分合計為 3/4），申請以王君遺產中之 2 家銀行存款繳納遺產稅，因符合繼承人過半數且其應繼分合計超過半數之規定，該局會在其應納遺產稅額之範圍內，核發遺產稅同意移轉證明書及繳款書，供繼承人持憑向銀行辦理遺產存款轉帳繳稅。

該局提醒，繼承人申請以被繼承人之銀行存款繳納遺產稅，應填妥同意書向所轄之國稅局提出申請，相關書表可至財政部稅務入口網下載，下載路徑為「財政部稅務入口網\書表及檔案下載\申請書表及範例下載\遺產稅\遺產稅存款繳納申請書（中英併列）」。

新聞稿聯絡人：徵收科趙審核員  
聯絡人電話：(06) 2298 - 064

## 2. 分割遺產 不必擔心多繳稅

2022/03/10 02:41:10 經濟日報 記者程士華 / 台北報導

台北國稅局表示，在多人繼承遺產的案件中，繼承人間若協議分割遺



產，即便有人拿得多、有人拿得少，皆不會構成贈與，不必擔心衍生額外贈與稅。

《民法》當中設有「應繼分」的規定，官員表示，這項規定的目的，在於規範繼承權發生糾紛時，可以確定每個繼承人最少應得的權益；不過若是繼承人間自行協議分割遺產，讓其中部分繼承人，取得比其應繼分更多的遺產，這部分民法沒有限制。

官員指出，有些民眾在處理家人遺產時，會詢問部分家族成員間繼承超過應繼分，會不會衍生稅務議題？

其實這個想法是多慮了，繼承人協議取得遺產後，不用再跟應繼分相比較，也不會發生繼承人之間相互贈與問題。

舉例來說，陳爸爸過世時僅遺有一筆土地，繼承人有其配偶、兒子及女兒共三人，雖然民法規定應繼分為各三分之一，但後來家人討論需求後，覺得可以給女兒多一點土地，媽媽跟兒子只各拿 20% 持分。

### 3. 仲介人抽佣 減除成本繳稅

2022/03/10 02:43:01 經濟日報 記者程士華 / 台北報導

個人介紹生意並抽佣，記得須申報相關收入，台北國稅局表示，這筆收入可以依經紀人的執行業務標準，減除 20% 成本，僅就剩餘部分所得課稅。

官員指出，在常見的商業互動中，商家間的交易，若是透過個人仲介成交，買賣雙方或其中一方，會約定支付一筆佣金給仲介人，成為仲介人的應稅所得。

官員表示，就跟各類收入一樣，收入減除成本，才會成為課稅所得額，對於仲介服務而言，許多案件中無法核實舉證必要成本、費用，此時便可利用依財政部訂定的「執行業務者費用標準」，計算必要費用。

官員提醒，現在不動產交易已經十分透明化，若有私下收取仲介費，可在未經檢舉、未經國稅局或財政部調查前，主動向所轄稽徵機關補報、補繳所漏稅款，便只要加計利息即可。

#### 4. 青年租屋減壓 崔媽媽：租金應列特別扣除額、上限 30 萬

2022/03/10 10:58:29 聯合報 記者周志豪 / 台北即時報導

國內房價仍持續攀升，連帶讓租金也水漲船高。居住正義團體上午舉辦記者會，呼籲將現行租金綜所稅扣除額，由標準扣除額改為特別扣除額，並將扣除額上限由目前的 12 萬元提高到 30 萬元，才能為青年、小家庭租屋族減壓。

居住正義團體上午記者會，也獲得跨黨派的 4 個黨團立委出席支持。

崔媽媽基金會指出，當前租金綜所稅扣除額 12 萬上限是 2001 年修法確定，但據主計總處 2020 年統計，全台家戶年平均租金支出已達 18 萬元（月租金 1.5 萬元），甚至內政部 2020 年社會住宅包租代管計畫，台北市平均月租金已達 2 萬元。

崔媽媽基金會推算，以配偶合併申報、年薪 104 萬元無子女家庭為例，若每年租金達 30 萬，依目前標準扣除額 12 萬元上限估算，採列舉扣除稅金竟要多繳 2400 元；若是扶養至少 1 名子女家庭，家庭年薪達 134 萬元，列舉也與標準扣除額稅金相同。



崔媽媽基金會認為，若租金支出改採特別扣除額，並將可扣抵稅額提高至 30 萬元，前述未扶養子女家庭可省下 9700 元至 1 萬 2100 元稅金，有撫養子女家庭更可省下 1 萬 2400 元租金，對難以購屋的青年家庭不無小補。

崔媽媽基金會表示，根據住宅狀況抽樣調查，2019 年推估約有 100.6 萬戶租屋族，但當年度財政部稅賦署卻僅有 2.7 萬戶申報租金支出扣抵綜所稅，就代表當前所得稅扣抵稅制不具誘因。

崔媽媽基金會也提到，據知名房仲業 2015 年調查，台灣首次購屋的平均年齡已突破 40 歲，代表租屋已成青年重要居住選項，政府應再更合理降低租屋族負擔。

民進黨立委江永昌表示，當前租屋黑市情形嚴重，政府要納管、保障租屋族，除要落實租屋交易時價登錄機制，甚至強制登錄；相對的也要提高房東配合登記動機，像是將房東租金收入分離課稅。

國民黨立委吳怡玳也認同，認為當前房客要不要列舉扣抵所得稅，要看划不划算，但相對的房東意願也要顧及，才能雙管齊下納管，也保障青年租屋族權益。

民眾黨立委蔡壁如則主張，保障弱勢居住權才是源頭，建議「囤房重稅、出租減稅」。

除所得稅扣抵稅額與稅制外，崔媽媽基金會今天也主張，未來應修法將租屋糾紛，比照等同消費糾紛處理，保障房東與房客權益。



## 5. 新進公教個人專戶 明夏上路

2022/03/11 00:14:04 經濟日報 記者鄭鴻達 / 台北報導

行政院、考試院昨（10）日共同拍板公教退撫新制相關修正，全新退撫制度將從「確定給付制」改為「確定提撥制」，明年7月1日以後新進公教人員將有個人專戶，強制提撥費率為15%，自提費率最高5.25%，兩項均不計薪資收入課稅。

行政院、考試院昨日聯合召開記者會，宣布本次退撫新制方案，包括行政院會昨日修正的《公立學校教職員個人專戶制退休資遣撫卹條例》、《公教人員保險法》，以及考試院日前修正通過的《公務人員個人專戶制退休資遣撫卹法》等案。

草案規劃，未來新進公務人員、公立學校教職員，將適用多層次年金。第一層為公保養老給付年金化，仍採確定給付制；第二層則是全新退撫制度，為確定提撥制。

## 6. 電動自行車納保強制險

2022/03/11 00:14:04 經濟日報 記者鄭鴻達 / 台北報導

婆婆媽媽注意了，行政院會昨（10）日通過《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法》修正草案，坊間常見的無牌照電動二輪車被定義為「微型電動二輪車」，將全數納管、納保（強制險），違者將可處750元至1,500元罰鍰，預計影響約65.3萬輛。

有別於燃油或電動機車，微型電動二輪車價格相對親民，且毋須領有



牌照或備有駕照即可行駛，相當受未成年學生、菜籃族與移工等族群歡迎，但卻是交通安全隱憂。

此前，立法院交通委員會已於去年 5 月審竣《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修正草案，規定電動自行車（即微型電動二輪車）須登記、領照，且應先投保強制險，否則公路監理機關不予受理。

配合該次道交條例修正，行政院昨日於院會討論、通過金管會擬具的強保法修正，將微型電動二輪車也納入強制險承保範圍，並與汽車、機車區別，確保交通事故發生時，事故死傷受害人能獲得基本保障。

## 7. 「遺產稅申報稅額試算服務」自 111 年 1 月 1 日上線，暖心服務再升級

中區國稅局東山稽徵所表示，為擴大便民服務，協助納稅義務人辦理遺產稅申報，財政部自本 (111) 年 1 月 1 日起提供創新之「遺產稅申報稅額試算服務」（下稱稅額試算服務），對於符合一定條件之遺產稅案件，將由國稅局提供申報稅額試算通知書，納稅義務人於確認試算內容無誤後，可選擇以線上登錄，或簽章後掛號郵寄至被繼承人戶籍所在地國稅局，或就近洽任一國稅局臨櫃遞送，省時又省力，讓暖心稅務服務再升級。

該所進一步提醒，自 110 年 9 月 1 日起，財政部推動跨域整合金融遺產資料並由國稅局擔任單一回復窗口，解決納稅義務人須分別向金融機構查詢及領取資料的不便與舟車勞頓，讓遺產稅申報手續更簡便。

因了解納稅義務人常有申報及計算遺產稅困擾，財政部新推出稅額試算服務，其適用對象、條件及申請方式說明如下：

一、適用對象：遺產稅納稅義務人為被繼承人之配偶、子女，有身分證統一編號且未辦理拋棄繼承者。

## 二、適用條件

(一) 被繼承人為經常居住中華民國境內且有身分證統一編號之中華民國國民。

(二) 遺產總額在新臺幣 3,000 萬元以下，且被繼承人無不計入遺產總額之財產。

(三) 遺產種類：限於不動產、存款、投資理財帳戶、電子支付帳戶、記名式儲值卡、基金、上市、上櫃及興櫃有價證券、短期票券、保險及汽車範疇，並符合相關條件者。

(四) 扣除額：以列報配偶、子女、父母、身心障礙、死亡前未償債務、公共設施保留地及喪葬費扣除額等並符合相關條件為限。

## 三、申請方式：

民眾利用線上或洽任一國稅局、各直轄市地方稅稽徵機關臨櫃申請查詢被繼承人金融遺產資料時，併同勾選申請稅額試算服務及延期申報。

該所特別提醒，此項稅額試算服務係協助納稅義務人辦理遺產稅申報之便民服務措施，國稅局提供之稅額試算書表非屬稅額核定處分，納稅義務人如不同意稅額試算內容或尚有其他應調整項目，或有不適用稅額試算服務之情形者，仍應於規定申報期限屆滿前，自行辦理遺產稅申報。



如有遺產稅申報疑義，可撥打免費服務電話：  
0800 - 000321，該所將竭誠為您服務。

新聞稿聯絡人：東山稽徵所 營所遺贈稅股 林育如  
聯絡人電話：(04) 2422 - 5822 轉 112

## 8. 申報醫藥及生育費扣除額以未受有保險給付者為限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表示，民眾每年 5 月份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時，如納稅義務人本人、配偶或受扶養親屬有給付合於規定醫療院所之醫藥及生育費，可自綜合所得總額中列舉扣除，但以未受有保險給付者為限。

該局說明，如民眾有醫藥及生育費支出，且受有保險給付，因該項保險給付依所得稅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7 款規定免納所得稅，如再准予列舉扣除，顯屬重複，有違課稅公平原則。

又民眾向保險公司申請保險理賠，投保商品不論是須檢附醫療單據的實支實付型，或按住院日數、依投保內容的定額型(日額型)，均以彌補被保險人因疾病住院及醫療所支付的費用為目的，因此，受有保險給付的醫藥及生育費不能再自綜合所得總額中列舉扣除。

該局舉例，陳君申報 109 年度綜合所得稅時，列報醫藥及生育費扣除額 64 萬元，但經國稅局查得陳君領有保險給付 130 萬元(實支實付型 34 萬元及定額型 96 萬元)，陳君主張應僅減除實支實付型的 34 萬元保險給付，餘 30 萬元仍可申報醫藥及生育費扣除，惟因陳君的支出均已受彌補，該局乃否准其認列。



該局特別提醒，納稅義務人申報列舉扣除醫藥及生育費時，除須確認屬醫療性質及符合所得稅法第 17 條規定的醫療院所外，如已受領保險給付，則不能再申報扣除。

新聞稿聯絡人：審查二科程股長

聯絡人電話：(06) 2223 - 111 轉 8040

# 勞資薪酬新聞

Labor and Compensation News





## 資料來源各新聞單位社及勞動部

### 1. 百貨櫃姐懷孕遭解雇 新北勞工局開罰 30 萬元

2022/03/13 16:23 自由時報 記者賴筱桐 / 新北報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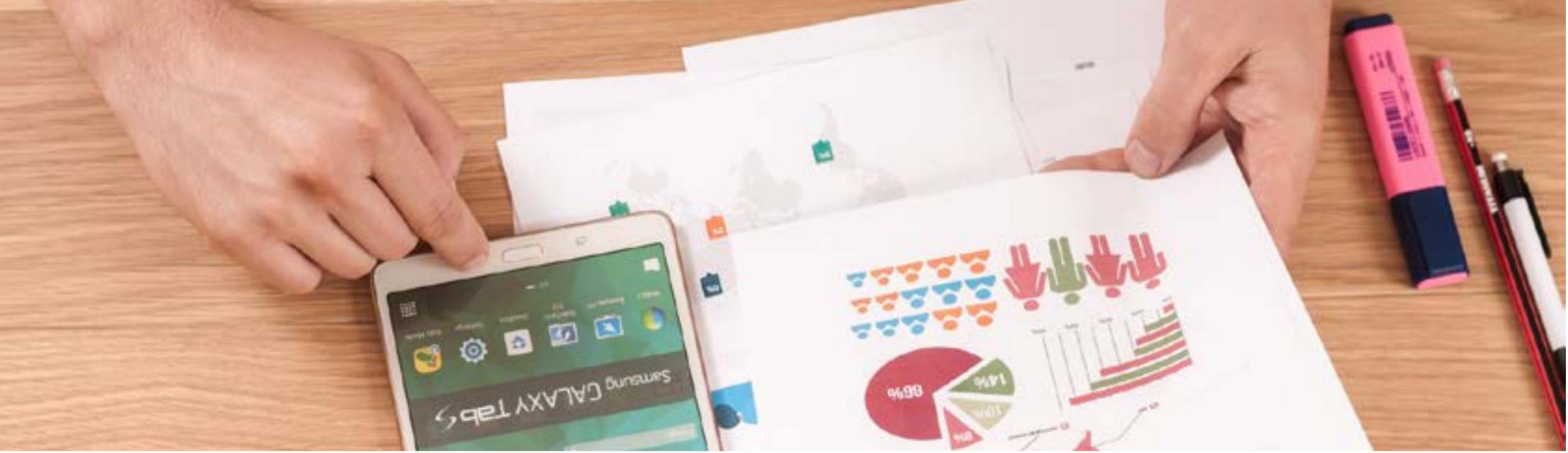
新北市 1 名百貨公司櫃姐在疫情期間跳槽新公司，發現自己懷孕後，打算「雙喜臨門」步入婚姻殿堂，沒想到主管以服儀不佳、不熟悉產品、考核不合格等理由將她資遣，她認為公司惡意解雇懷孕員工，憤而向勞工局申訴。新北市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認定該公司違反就業服務法，開罰 30 萬元。

勞工局就業安全科長王憶芬表示，該名員工去年向勞工局提出申訴，指控雇主知道她懷孕而且有結婚計畫，任意終止勞資契約，但雇主辯稱，是因為該名員工在百貨公司站櫃的服裝儀容問題，加上考核不合格，雙方才終止契約。

王憶芬說，案件經過勞工局調查，認為解雇理由不充分，該員工任職期間，雇主曾以投保勞、健保為由，要求勞工出示身分證，勞工局認為此動作是為了探詢員工是否已經辦理結婚登記。

再者，該公司曾經表示因為業務拓展，需要穩定人力，諸如種種原因，基本上解雇應與勞工懷孕和婚姻有關係，經過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認定，就業歧視案件成立，雇主遭勞工局開罰 30 萬元。

該公司表示，整起事件與就業歧視無關，而是員工上班的態度問題、對產品不熟悉以及考核沒過等，加上服儀方面經常穿牛仔褲，已多次告誡，仍不符合標準，對於開罰結果也無可奈何。



## 2. 火警頻傳、被煙燻到無法上班？勞動部：停班工資勞資協商

桃園市近日轄區內火災事件頻傳，14日家福物流中心大火更是讓鄰近地區空品不佳，甚至有雇主直接宣布下午停班、讓勞工直接回家。至於下午停班時段薪資該怎麼給？是否可以另外補班？

對此，勞動部表示，這屬於勞資雙方協議範疇，但如果雇主要挪移工時至其他日時，要特別留意「一例一休」的規定。

美福倉儲火場尚未平息，楊梅區幼獅工業區家福物流中心14日上午竄出的大火，熊熊黑煙直竄天際，不僅從高速公路上可以清晰可見濃煙，鄰近地區空氣品質不佳。

鄰近某公司的辦公室員工因難忍惡劣的空氣品質，向雇主提議當天中午過後就先讓員工回家、以免大家悶在一起吸毒氣，由於雇主見空氣品質並未好轉，也同意下午放假、擇日再補班。

依照這案例，因鄰近發生火警導致空氣品質不佳，不可歸責於雇主，勞動部官員解釋，雇主與勞工協議下午時段不工作、返家，工資部分也是可以勞資雙方協議，但如果勞資雙方要挪移下午的工作時數至其他天，就必須要注意「一例一休」的相關規定。

舉例來說，若勞資已經預先約定好周六為休息日、周日為例假日，這時候不但不可以挪移5小時至周日（例假日），若要求勞工在周六（休息日）出勤時，上班的時數也不可以1比1直接挪移，而是要精算是否符合休息日出勤加班費的規定。

因此也建議，若要將因空氣品質不佳而不工作的時數挪移至周六（休息日）時，可以協商不工作的當日下午不給薪資、挪移至周六（休息日）

的時數再依照休息日出勤的加班費率，也就是工作時間在 2 小時以內者，其工資按平日每小時工資額另再加給  $1 \frac{1}{3}$ ，工作 2 小時再繼續工作者，按平日每小時工資額另再加給  $1 \frac{2}{3}$  來計算給薪。

A golden scale of justice and a black gavel are positioned on a dark wooden surface. The scale is on the right, and the gavel is in the foreground. The background is a light-colored wooden wall.

# 新頒法規及 解釋令新聞

**new regulations and Interpretation  
Order News**



## 資料來源財政部、各區國稅局及行政院公報

1. 財政部公告：公告新增依「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條例」第 8 條規定，投資未上市或未上櫃生技醫藥公司自綜合所得總額中減除之金額，應計入個人之基本所得額

財政部公告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15 日  
台財稅字第 11104519540 號

主 旨：公告新增依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條例第 8 條規定，投資未上市或未上櫃生技醫藥公司自綜合所得總額中減除之金額，應計入個人之基本所得額。

依 據：所得基本稅額條例第 12 條第 1 項第 5 款。

公告事項：個人於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依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條例第 8 條規定，投資並取得設立未滿同條第 2 項規定年限之未上市或未上櫃生技醫藥公司新發行股份者，自該股份持有期間屆滿 3 年之當年度及次一年度綜合所得總額中減除之金額，應計入各該年度個人基本所得額。

# 2022年 02 月份 稅務行事曆



申報期限		辦理事項	稅目
02月01日	02月10日	-自動報繳娛樂稅代徵人申報繳納上月娛樂稅 -查定課徵者繳納上月娛樂稅	娛樂稅
02月01日	02月15日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產製廠商申報繳納上月份出廠特種貨物之應納稅款。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
02月01日	02月15日	營業人申報繳納上月份銷售特種勞務之應納稅款。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
02月01日	02月15日	貨物稅產製廠商申報繳納上月份出廠貨物之應納稅款。	貨物稅
02月01日	02月15日	菸酒稅產製廠商申報繳納上月份出廠菸酒之應納稅款。	菸酒稅
02月01日	02月15日	核准每月為一期之自動報繳營業人，申報上期營業稅之銷售額，應納或溢付稅額。	營業稅
02月11日	02月21日	小規模營業人繳納上年度第四季(10-12月)營業稅。(原申報日為2月10日，因春節假期改訂為同年月11日至20日，2月20日適逢星期日，順延至21日)。	營業稅
02月15日	03月15日	1.申請(撤銷)110年度「不適用稅額試算服務」或「變更郵寄住址」或首次申報者申請稅額試算服務。 (書面、財政部電子申報繳稅服務網或財政部稅務入口網) 2.申請110年度綜合所得稅分開提供(或不提供)所得及扣除額資料	所得稅

# 2022年 03 月份 稅務行事曆



申報期限		辦理事項	稅目
03月01日	03月10日	- 自動報繳娛樂稅代徵人申報繳納上月娛樂稅。 - 查定課徵者繳納上月娛樂稅。	營業稅
03月01日	03月15日	核准彙總繳納印花稅之申報與繳納。	印花稅
03月01日	03月15日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產製廠商申報繳納上月份出廠特種貨物之應納稅款。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
03月01日	03月15日	營業人申報繳納上月份銷售特種勞務之應納稅款。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
03月01日	03月15日	貨物稅產製廠商申報繳納上月份出廠貨物之應納稅款。	貨物稅
03月01日	03月15日	菸酒稅產製廠商申報繳納上月份出廠菸酒之應納稅款。	菸酒稅
03月01日	03月15日	自動報繳營業人，申報上期營業稅之銷售額，應納或溢付稅額。	營業稅

# 111 年度全國統一發票發售日曆表

<b>01</b> 2022 <b>S M T W T F S</b>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1月31日 除夕 01 廿九 02 三十 03 臘月 04 初二 05 小年 06 初三 07 初四 08 初五 09 初六 10 初七 11 初八 12 初九 13 初十 14 十一 15 十二 16 十三 17 十四 18 十五 19 十六 20 十七 21 十八 22 十九 23 二十 24 廿一 25 廿二 26 廿三 27 廿四 28 廿五 29 廿六 30 廿七 31 廿八 一月 January	<b>02</b> 2022 <b>S M T W T F S</b>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01 廿九 02 三十 03 臘月 04 初二 05 小年 06 初三 07 初四 08 初五 09 初六 10 初七 11 初八 12 初九 13 初十 14 十一 15 十二 16 十三 17 十四 18 十五 19 十六 20 十七 21 十八 22 十九 23 二十 24 廿一 25 廿二 26 廿三 27 廿四 28 廿五 29 廿六 30 廿七 31 廿八 二月 Rebruary	<b>03</b> 2022 <b>S M T W T F S</b>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01 廿九 02 三十 03 臘月 04 初二 05 小年 06 初三 07 初四 08 初五 09 初六 10 初七 11 初八 12 初九 13 初十 14 十一 15 十二 16 十三 17 十四 18 十五 19 十六 20 十七 21 十八 22 十九 23 二十 24 廿一 25 廿二 26 廿三 27 廿四 28 廿五 29 廿六 30 廿七 31 廿八 三月 March
<b>04</b> 2022 <b>S M T W T F S</b>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01 三月 02 初二 03 初三 04 初四 05 初五 06 初六 07 初七 08 初八 09 初九 10 初十 11 十一 12 十二 13 十三 14 十四 15 十五 16 十六 17 十七 18 十八 19 十九 20 二十 21 廿一 22 廿二 23 廿三 24 廿四 25 廿五 26 廿六 27 廿七 28 廿八 29 廿九 30 三十 31 三十一 四月 April	<b>05</b> 2022 <b>S M T W T F S</b>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01 四月 02 初二 03 初三 04 初四 05 初五 06 初六 07 初七 08 初八 09 初九 10 初十 11 十一 12 十二 13 十三 14 十四 15 十五 16 十六 17 十七 18 十八 19 十九 20 二十 21 廿一 22 廿二 23 廿三 24 廿四 25 廿五 26 廿六 27 廿七 28 廿八 29 廿九 30 五月 31 初二 五月 May	<b>06</b> 2022 <b>S M T W T F S</b>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01 初三 02 初四 03 初五 04 初六 05 初七 06 初八 07 初九 08 初十 09 十一 10 十二 11 十三 12 十四 13 十五 14 十六 15 十七 16 十八 17 十九 18 二十 19 廿一 20 廿二 21 廿三 22 廿四 23 廿五 24 廿六 25 廿七 26 廿八 27 廿九 28 三十 29 六月 30 初二 31 初三 六月 June
<b>07</b> 2022 <b>S M T W T F S</b>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01 初三 02 初四 03 初五 04 初六 05 初七 06 初八 07 初九 08 初十 09 十一 10 十二 11 十三 12 十四 13 十五 14 十六 15 十七 16 十八 17 十九 18 二十 19 廿一 20 廿二 21 廿三 22 廿四 23 廿五 24 廿六 25 廿七 26 廿八 27 廿九 28 三十 29 七月 30 初一 31 初二 七月 July	<b>08</b> 2022 <b>S M T W T F S</b>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01 初四 02 初五 03 初六 04 初七 05 初八 06 初九 07 初十 08 十一 09 十二 10 十三 11 十四 12 十五 13 十六 14 十七 15 十八 16 十九 17 二十 18 廿一 19 廿二 20 廿三 21 廿四 22 廿五 23 廿六 24 廿七 25 廿八 26 廿九 27 八月 28 初二 29 初三 30 初四 31 初五 八月 August	<b>09</b> 2022 <b>S M T W T F S</b>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01 初六 02 初七 03 初八 04 初九 05 初十 06 十一 07 十二 08 十三 09 十四 10 十五 11 十六 12 十七 13 十八 14 十九 15 二十 16 廿一 17 廿二 18 廿三 19 廿四 20 廿五 21 廿六 22 廿七 23 廿八 24 廿九 25 三十 26 九月 27 初二 28 初三 29 初四 30 初五 31 初六 九月 Septemder
<b>10</b> 2022 <b>S M T W T F S</b>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10月25日 臺灣光復節 01 初六 02 初七 03 初八 04 初九 05 初十 06 十一 07 十二 08 十三 09 十四 10 十五 11 十六 12 十七 13 十八 14 十九 15 二十 16 廿一 17 廿二 18 廿三 19 廿四 20 廿五 21 廿六 22 廿七 23 廿八 24 廿九 25 三十 26 十月 27 初二 28 初三 29 初四 30 初五 31 初六 十月 October	<b>11</b> 2022 <b>S M T W T F S</b>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01 初八 02 初九 03 初十 04 十一 05 十二 06 十三 07 十四 08 十五 09 十六 10 十七 11 十八 12 十九 13 二十 14 廿一 15 廿二 16 廿三 17 廿四 18 廿五 19 廿六 20 廿七 21 廿八 22 廿九 23 三十 24 十一月 25 初二 26 初三 27 初四 28 初五 29 初六 30 初七 31 初八 十一月 November	<b>12</b> 2022 <b>S M T W T F S</b>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01 初八 02 初九 03 初十 04 十一 05 十二 06 十三 07 十四 08 十五 09 十六 10 十七 11 十八 12 十九 13 二十 14 廿一 15 廿二 16 廿三 17 廿四 18 廿五 19 廿六 20 廿七 21 廿八 22 廿九 23 三十 24 十二月 25 初二 26 初三 27 初四 28 初五 29 初六 30 初七 31 初八 十二月 December

- 註：1.111 年 5 月 1 日勞動節適逢星期日，5 月 2 日 (星期一) 補假 1 日。 ● 上班日 ● 連假 ● 放假日
- 2.111 年 9 月 10 日中秋節適逢星期六，9 月 9 日 (星期五) 補假 1 日。
3. 因應 COVID - 19 疫情調整開放統一發票網購、跨局零售、臨櫃申購次期統一發票時間，請以本廠公文及官網最新消息公告為主。
4. 新增北市代售點：自 110 年 10 月 08 日起 新增臺灣銀行民權分行，住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二段 239 號 (捷運民權西路站 6 號出口步行約 1 分鐘)，敬請善加利用。
5. 「發票網路購買暨查詢系統」提供「足量發票代售點查詢」、「常期申購資料查詢」等功能查詢營業人各種統一發票已申購本數及剩餘可購本數，歡迎多加利用。
6. 跨局零售試辦作業全國設有 9 個自取點，申購位址：發票網路購買暨查詢系統 / 跨局零售，歡迎多加利用。
7. 各期發票零售截止日為當期雙月末日，逾使用期別統一發票不得發售。
8. 統一發票售出經申購人當面點清期別、數量及起訖號碼無誤離櫃後，除印製錯誤或因購買發票種類錯誤 (得於申購後 2 日內辦理更換) 外，不得退還或更換。
9. 購票證如有偽變造、或負責人及發票章與國稅局發行購票證印鑑不符者，銷售點不得售，並應立即通報營業人轄屬國稅局



日發票網路購買查詢系統

財政部印刷廠  
服務專線  
0800 - 606 - 066



# 財政部印刷廠發票網路購買暨查詢系統

<https://invoice.ppmof.gov.tw>

財政部印刷廠發票網路購買暨查詢系統【更新日 2021 / 05 / 22】

- 一、至 110 年 7 月 20 日起網購統一發票「小額申購優惠方案」，增設便利包寄送，優惠價只要 80 元：凡單筆申購手開式統一發票 10 本(含以下)者，由系統自動計算檢集 - 包裝 - 物流處理費用後，提供 2 種運送選項，除享有貨運送達指定樓層(用 130 元)之，新增「郵局寄送至指定地址 1 樓(費用 80 元)」之優惠。
- 二、新增「足量發票代售點查詢」功能，敬請多加利用。  
為避免營業人因代售點庫存發票數量不足，無法順利購得統一發票，本廠特於統一發票網路購買系統新增「足量發票代售點查詢」功能，供營業人於申購前預先查詢，營業人僅需鍵入統一編號及欲購買發票數量，即可查得符合其購買需求之代售點，有效節省申購時間。
- 三、申購人可至本廠網站：  
(<http://invoice.ppmof.gov.tw>) 發票網路購買暨查詢系統當期或歷史申購資料查詢。  
  
【當期】單月 01 日至單月 15 日：查詢前期與當期資料。  
單月 16 日至月月底：查詢期資料。  
  
【歷史】單月 1 日至雙月月底：查詢前期往前兩年資料(不含當期)。
- 四、106 年度起台北市營業人全面換新購票證，代售點不再提供存式購票證交易明細補登服務。

## 因應疫情本廠針對「111 年 3 - 4 月期統一發票銷售作業」辦理具體措施

### 一、實施不間斷網購宅配到府服務：

- (一) 網購統一發票申購日期延長：申購日期 111 年 01 月 20 日至 31 日延長至 111 年 02 月 10 日止，並維持二批次進行配號、包裝，如下說明：
  1. 第一批次：1 月 31 日 2400 前定購之訂單於 2 月 7 日 0800 起配號包並 2 月 7 日起本廠即執行配號作業，申購人不能再修改訂單。
  2. 第二批次：提供第一批次未訂購之申購人訂購：2 月 1 日至 10 日申購之訂單於 2 月 11 日起配號包裝，並自 2 月 11 日起本廠即執行配號作業，申購人不能再修改訂單，並皆於 2 月 22 日前送貨完畢。  
以上於第一批次期間採虛擬帳號與台灣 Pay 付款方式已付款申購訂單，於 1 月 26 日配號包裝(已付款即不能再修改訂單)，並於 2 月 22 日前送完畢。
- (二) 「跨局零售宅配到府」提前受理申購：  
為提供不間斷之網路銷售服務及鼓勵申購人善加利用網路下單宅配到府措施，爰「跨局零售宅配到府(同區局內申購人亦適)」服務提前至 2 月 11 日開放申購，並至當期發票 4 月 19 日截止。

### 二、全國臨櫃申購統一發票提前：

持續推動全國代售點櫃申購提前至 2 月 15 日開始申購次期統一發票。

# 臺北國稅局 臺北市統一發票代售點

稅目	代售點名稱	地 址	電 話 & 營 業 時 間	備 註
01	縣市：臺北市 南港區農會	臺北市南港區南港路 1 段 173 號 2 樓 ( 捷運南港展覽館站 5 號出口步行約 7 分鐘 ) 受理跨局零售自取：請預先於跨局零售 ( 試辦 ) 系統訂購後持購買清單前往申購	( 02 ) 2783 - 6121 #15 營業時間：08：30 ~ 17：00	代售感熱紙
02	縣市：臺北市 內湖區農會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二段 334 號 ( 捷運內湖站 1 號出口步行約 6 分鐘 )	( 02 ) 2790 - 0138 #222 營業時間：08：30 - 15：30	
03	縣市：臺北市 家樂福天母店	臺北市士林區德行西路 47 號 1 樓 ( 捷運芝山站 2 號出口步行約 2 分鐘 )	( 02 ) 2833 - 8042 #739 營業時間：09：00 - 16：00	代售感熱紙
04	縣市：臺北市 家樂福大直店	臺北市中山區樂群三路 218 號 2 樓 ( 捷運劍南路站 3 號出口約 400 公尺 )	( 02 ) 8509 - 5577 #739 營業時間：09：00 - 16：00	代售感熱紙
05	縣市：臺北市 家樂福三民店	臺北市松山區三民路 160 號 B1 ( 公車三民國小站步行約 5 分鐘、廣合新村站步行約 2 分鐘 )	( 02 ) 2767 - 0702 #739 營業時間：09：00 - 16：00	代售感熱紙
06	縣市：臺北市 家樂福重慶店	臺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 2 段 171 號 B1 ( 捷運大橋頭站 2 號出口步行約 6 分鐘 ) 受理臺北市宅配統購：僅限家樂福重慶店受理申購	( 02 ) 2553 - 7389 #739 營業時間：09：00 - 16：00	代售感熱紙
07	縣市：臺北市 家樂福桂林店	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 1 號 6 樓 ( 捷運西門站 1 號出口步行約 5 - 7 分鐘 )	( 02 ) 2388 - 9887 #739 營業時間：09：00 - 16：00	代售感熱紙
08	縣市：臺北市 臺灣土地銀行 營業部	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 46 號 ( 台北車站 600 公尺步行約 8 分鐘 )	( 02 ) 2348 - 3456 #3627 營業時間：09：00 ~ 15：30	代售感熱紙
09	縣市：臺北市 臺灣土地銀行 文山分行	臺北市文山區景興路 206 號 ( 捷運景美站 2 號出口步行約 5 分鐘 )	( 02 ) 2933 - 6222 #204 營業時間：09：00 ~ 15：30	代售感熱紙
10	縣市：臺北市 臺灣土地銀行 和平分行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三段 15 號 ( 科技大樓站步行約 6 分鐘 )	( 02 ) 2705 - 7505 #112 營業時間：09：00 ~ 15：30	代售感熱紙
11	縣市：臺北市 臺灣土地銀行 東臺北分行	臺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107 號 ( 捷運永春站 4 號出口步行約 6 分鐘 )	( 02 ) 2727 - 2588 #108 營業時間：09：00 ~ 15：30	代售感熱紙
12	縣市：臺北市 臺灣土地銀行 古亭分行	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三段 125 號 ( 捷運台電大樓站 3 號出口步行約 2 分鐘 )	( 02 ) 2363 - 4747 #136 營業時間：09：00 ~ 15：30	代售感熱紙
13	縣市：臺北市 臺灣銀行 北投分行	臺北市北投區中央南路一段 152 號 ( 捷運北投站 2 號出口步行約 7 分鐘 )	( 02 ) 2895 - 1200 #120 營業時間：09：00 ~ 15：30	代售感熱紙
14	縣市：臺北市 臺灣銀行 松江分行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115 號 2 樓 ( 捷運松江南京站 4 號出口步行約 1 分鐘 )	( 02 ) 2506 - 9421 #124 營業時間：09：00 ~ 15：30	代售感熱紙
15	縣市：臺北市 臺灣銀行城 中分行	臺北市中正區青島東路 47 號 ( 捷運善導寺站 4 號出口步行約 3 分鐘 )	( 02 ) 2321 - 8934 #121 營業時間：09：00 ~ 15：30	代售感熱紙
16	縣市：臺北市 財政部印刷廠 統一發票臺北 銷售處	臺北市萬華區中華路一段 198 號 ( 捷運西門站 1 號出口步行約 5 分鐘 ) 受理跨局零售自取：請預先於跨局零售 ( 試辦 ) 系統訂購後持購買清單前往申購	( 02 ) 2371 - 1489 營業時間：09：00 ~ 17：00	代售感熱紙
17	縣市：臺北市 臺灣銀行 民權分行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二段 239 號 ( 捷運民權西路站 6 號出口步行約 1 分鐘 )	( 02 ) 2553 - 0121 #243 營業時間：09：00 ~ 15：30	代售感熱紙

# 北區國稅局 基隆市統一發票代售點

稅目	代售點名稱	地 址	電 話 & 營 業 時 間	備 註
01	縣市：基隆市 基隆第一信用合作社總社	中正區義一路七六號	( 02 ) 2426 - 2301 #115 營業時間：08：50 - 15：30	
02	縣市：基隆市 基隆第一信用合作社愛三路分社	仁愛區愛三路七號	( 02 ) 2426 - 2331 #17 營業時間：08：50 - 15：30	
03	縣市：基隆市 基隆第一信用合作社信二路分社	信義區信二路一六一號	( 02 ) 2424 - 7206 #15 營業時間：08：50 - 15：30	
04	縣市：基隆市 基隆第一信用合作社安一路分社	中山區安一路六一號	( 02 ) 2426 - 2311 #21 營業時間：08：50 - 15：30	
05	縣市：基隆市 基隆市農會信用部	七堵區明德一路一四九號	( 02 ) 2456 - 7156 #110 營業時間：08：00 - 16：00	
06	縣市：基隆市 基隆第一信用合作社仁二路分社	仁愛區仁二路一九二號	( 02 ) 2425 - 5577 #15 營業時間：08：50 - 15：30	
07	縣市：基隆市 基隆第一信用合作社八斗子分社	中正區北寧路二八二號	( 02 ) 2469 - 1186 #20 營業時間：08：50 - 15：30	
08	縣市：基隆市 基隆市農會安樂分部	安樂區安樂路二段一一二號	( 02 ) 2432 - 3943 營業時間：08：00 - 16：00	代售感熱紙

# 北區國稅局 新北市統一發票代售點 01

稅目	代售點名稱	地 址	電 話 & 營 業 時 間	備 註
01	縣市：新北市 汐止區農會 信用部	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二〇七號三樓	( 02 ) 2641 - 6666 #262 營業時間：08：30 - 16：00	
02	縣市：新北市 板橋區農會 江翠辦事處	板橋區文化路二段三六六號	( 02 ) 2253 - 6868 營業時間：08：30 - 16：00	
03	縣市：新北市 板橋區農會 新埔辦事處	板橋區陽明街九八號	( 02 ) 2259 - 6868 營業時間：08：30 - 16：00	
04	縣市：新北市 板橋區農會 信用部	板橋區府中路二九號 2 樓	( 02 ) 8965 - 6868 #225 營業時間：08：30 - 16：00	
05	縣市：新北市 樹林區農會 東山辦事處	樹林區大安路五七三號	( 02 ) 2687 - 7266 營業時間：08：15 - 15：30	
06	縣市：新北市 土城區農會 清水辦事處	土城區清水路一一四號	( 02 ) 8261 - 5251 營業時間：08：30 - 15：30	
07	縣市：新北市 鶯歌區農會 信用部	鶯歌區建國路六六號	( 02 ) 2670 - 6262 #108 營業時間：08：20 - 16：00	
08	縣市：新北市 三峽區農會 信用部	三峽區長泰街九六號	( 02 ) 2671 - 1002 #123 營業時間：08：00 - 16：00	
09	縣市：新北市 三重區農會 信用部	三重區重新路二段一號四樓 受理跨局零售自取：自 110 年 4 月 9 日起受理，請預先於發票網 路購買暨查詢系統：( <a href="https://invoice.ppmof.gov.tw/">https://invoice.ppmof.gov.tw/</a> ) 跨局零售 ( 試辦 ) 申請帳號訂購後持購買清單前往申購	( 02 ) 2982 - 3466 #602 營業時間：08：00 - 16：00	
10	縣市：新北市 蘆洲區農會 信用部	蘆洲區中山一路一二九號	( 02 ) 8282 - 0777 #122 營業時間：08：30 - 15：30	
11	縣市：新北市 三重區農會 成功辦事處	三重區集美街一四八號	( 02 ) 2974 - 3837 營業時間：08：00 - 16：00	代售感熱紙
12	縣市：新北市 三重區農會 光復辦事處	三重區光復路一段一七號	( 02 ) 2995 - 2793 營業時間：08：00 - 16：00	
13	縣市：新北市 三重區農會 溪美辦事處	三重區三重區溪尾街 12 號	( 02 ) 2980 - 2855 營業時間：08：00 - 16：00	

# 北區國稅局 新北市統一發票代售點 02

稅目	代售點名稱	地 址	電 話 & 營 業 時 間	備 註
14	縣市：新北市 淡水區農會 信用部	淡水區中正路四二之一號	(02) 2620 - 2290 #128 營業時間：08：00 - 15：30	
15	縣市：新北市 八里區農會 信用部	八里區中山路二段三六六號	(02) 2610 - 2996 #113 營業時間：08：00 - 16：00	
16	縣市：新北市 三芝區農會 信用部	三芝區中山路一段六號	(02) 2636 - 3111 營業時間：08：00 - 16：00	
17	縣市：新北市 石門區農會 信用部	石門區中央路二號	(02) 2638 - 1005 #201 營業時間：08：00 - 16：00	
18	縣市：新北市 金山地區農會 信用部	金山區中山路二六七號	(02) 2498 - 1100 營業時間：08：00 - 16：00	
19	縣市：新北市 金山地區農會 萬里辦事處	萬里區瑪鍊路二六號	(02) 2492 - 1115 營業時間：08：00 - 16：00	
20	縣市：新北市 新店地區農會 中正辦事處	新店區民族路一七七號 受理跨局零售自取：自 110 年 4 月 9 日起受理，請預先於發票網路購買暨查詢系統： <a href="https://invoice.ppmof.gov.tw/">( https://invoice.ppmof.gov.tw/ )</a> 跨局零售 ( 試辦 ) 申請帳號訂購後持購買清單前往申購	(02) 2912 - 6933 #18 營業時間：08：00 - 15：30	代售感熱紙
21	縣市：新北市 深坑區農會 信用部	深坑區深坑街八號	(02) 2662 - 3226 #25 營業時間：08：00 - 16：00	
22	縣市：新北市 石碇區農會 信用部	石碇區潭邊村碇平路 1 段 136 號	(02) 2663 - 2118 營業時間：08：00 - 16：30	
23	縣市：新北市 坪林區農會 信用部	坪林區坪林村坪林街一〇三號	(02) 2665 - 7227 營業時間：08：00 - 15：30	
24	縣市：新北市 瑞芳地區農會 信用部	瑞芳區逢甲路三九號	(02) 2497 - 2760 營業時間：08：00 - 15：30	
25	縣市：新北市 瑞芳地區農會 雙溪辦事處	雙溪區大同街一七號	(02) 2493 - 1020 營業時間：08：00 - 15：30	
26	縣市：新北市 瑞芳地區農會 貢寮辦事處	貢寮區長泰路 4 號	(02) 2494 - 1227 營業時間：08：00 - 15：30	

# 北區國稅局 新北市統一發票代售點 03

稅目	代售點名稱	地 址	電 話 & 營 業 時 間	備 註
27	縣市：新北市 平溪區農會 信用部	平溪區石底里公園街 22 號 2 樓	( 02 ) 2495 - 1052 營業時間：08：30 - 16：00	
28	縣市：新北市 家樂福中和店	中和區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 295 號 B1	( 02 ) 8245 - 5566 #739 營業時間：09：00 - 16：00	代售感熱紙
29	縣市：新北市 土地銀行 永和分行	永和區竹林路 33 號 110 年 4 月 9 日受理申購	( 02 ) 8926 - 8168 #219 營業時間：09：00 - 15：30	
30	縣市：新北市 五股區農會 信用部	五股區民義路一段一三號	( 02 ) 2291 - 4060 #36 營業時間：08：00 - 15：30	
31	縣市：新北市 泰山區農會 信用部	泰山區明志路一段二〇五號	( 02 ) 2297 - 7299 #183 營業時間：08：00 - 15：30	
32	縣市：新北市 林口區農會 信用部	林口區林口路二九號	( 02 ) 2601 - 1226 #122 營業時間：08：30 - 15：30	
33	縣市：新北市 新莊區農會 丹鳳分部	新莊區中正路七〇二之三號	( 02 ) 2901 - 7877 營業時間：08：30 - 16：00	代售感熱紙

# 北區國稅局 宜蘭縣統一發票代售點

稅目	代售點名稱	地 址	電 話 & 營 業 時 間	備 註
01	縣市：宜蘭縣 合作金庫 宜蘭分行	宜蘭市中山路 3 段 30 號	( 03 ) 932 - 3911 #112 營業時間：09：00 - 15：30	
02	縣市：宜蘭縣 頭城鎮農會 信用部	頭城鎮城北里西 5 巷 3 之 1 號	( 03 ) 977 - 3100 #27 營業時間：08：00 - 15：30	
03	縣市：宜蘭縣 礁溪鄉農會 信用部	礁溪鄉中山路 1 段 175 之 1 號	( 03 ) 988 - 2033 #118 營業時間：08：00 - 16：00	
04	縣市：宜蘭縣 羅東鎮農會 信用部	羅東鎮純精路 1 段 109 號	( 03 ) 951 - 8667 #127 營業時間：08：15 - 15：30	代售感熱紙
05	縣市：宜蘭縣 五結鄉農會 二結分部	五結鄉五結中路 3 段 507 號	( 03 ) 9506 - 487 #8 營業時間：08：00 - 15：30	
06	縣市：宜蘭縣 蘇澳地區農會 信用部	蘇澳鎮新城里中山路 2 段 359 號	( 03 ) 996 - 3066 營業時間：08：00 - 15：30	
07	縣市：宜蘭縣 冬山鄉農會 信用部	冬山鄉冬山路 1 段 888 號	( 03 ) 959 - 1122 #139 營業時間：08：00 - 15：30	
08	縣市：宜蘭縣 三星地區農會 信用部	三星鄉義德村中山路 31 號	( 03 ) 989 - 3170 #26 營業時間：08：00 - 15：30	

# 北區國稅局 桃園市統一發票代售點 01

稅目	代售點名稱	地 址	電 話 & 營 業 時 間	備 註
01	縣市：桃園市 楊梅區農會	楊梅區大模街 9 號	( 03 ) 478 - 6135 #224 營業時間：08：00 - 15：30	
02	縣市：桃園市 新屋區農會	新屋區新屋里中華路 242 號	( 03 ) 477 - 2124 #320 營業時間：08：00 - 16：00	
03	縣市：桃園市 桃園區農會	桃園區新生路 165 號 受理跨局零售自取：北區限桃園區農會、中華民國農會中壢辦事處受理，請預先於跨局零售（試辦）系統訂購後持購買清單前往申購	( 03 ) 336 - 4024 #230 營業時間：08：00 - 15：30	代售感熱紙
04	縣市：桃園市 桃園區農會 大林分部	桃園區桃鶯路 165 號	( 03 ) 363 - 7506 營業時間：08：00 - 15：30	
05	縣市：桃園市 桃園區農會 會稽分部	桃園區春日路 1038 號	( 03 ) 325 - 3230 營業時間：08：00 - 15：30	
06	縣市：桃園市 桃園區農會 中路分部	桃園區中山路 653 號	( 03 ) 220 - 4652 營業時間：08：00 - 15：30	
07	縣市：桃園市 桃園區農會 慈文分部	桃園區中正路 606 號	( 03 ) 339 - 1592 營業時間：08：00 - 15：30	
08	縣市：桃園市 桃園區農會 埔子分部	桃園區永安路 770 號	( 03 ) 301 - 9332 營業時間：08：00 - 15：30	
09	縣市：桃園市 桃園區農會 龍山分部	桃園區龍壽街 81 之 6 號	( 03 ) 3790 - 866 營業時間：08：00 - 15：30	
10	縣市：桃園市 蘆竹區農會	蘆竹區南崁路 175 巷 10 號	( 03 ) 352 - 4166 #201 營業時間：08：00 - 15：30	代售感熱紙
11	縣市：桃園市 大園區農會	大園區橫峰里中正東路 103 號	( 03 ) 386 - 3177 #803 營業時間：08：00 - 15：30	
12	縣市：桃園市 龜山區農會	龜山區自強南路 65 號	( 03 ) 329 - 1126 #12 營業時間：08：00 - 16：00	
13	縣市：桃園市 龜山區農會 龍壽分部	龜山區龍壽里萬壽路 1 段 343 號	( 02 ) 8209 - 2428 營業時間：08：00 - 16：00	

# 北區國稅局 桃園市統一發票代售點 02

稅目	代售點名稱	地 址	電 話 & 營 業 時 間	備 註
14	縣市：桃園市 八德區農會	八德區大和里介壽路 2 段 34 號	(03) 366 - 2911 營業時間：08：00 - 16：00	
15	縣市：桃園市 蘆竹區農會 大竹分部	蘆竹區大竹里大新路 1 號	(03) 323 - 6657 營業時間：08：00 - 15：30	
16	縣市：桃園市 蘆竹區農會 新興分部	蘆竹區新興里新興街 8 號	(03) 341 - 2801 #16 營業時間：08：00 - 15：30	
17	縣市：桃園市 蘆竹區農會 山腳分部	蘆竹區山腳里海山路 12 號	(03) 324 - 1116 營業時間：08：00 - 15：30	
18	縣市：桃園市 中華民國農會 中壢辦事處	中壢區和平街 19 號	(03) 427 - 7979 #155 營業時間：08：00 - 16：00 (中午休息一小時)	代售感熱紙
19	縣市：桃園市 平鎮區農會	平鎮區南東路 2 號	(03) 439 - 5333 #128 營業時間：08：00 - 15：30	
20	縣市：桃園市 觀音區農會	觀音區中山路 2 段 833 號	(03) 498 - 1221 #202 營業時間：08：00 - 15：30	
21	縣市：桃園市 大溪區農會 一心分部	大溪區中華路 343 號	(03) 387 - 9866 營業時間：08：00 - 16：00	
22	縣市：桃園市 龍潭區農會	龍潭區東龍路 100 號地下 1 樓	(03) 479 - 4137 #602 營業時間：08：00 - 16：00	

## 北區國稅局 新竹縣統一發票代售點

稅目	代售點名稱	地 址	電 話 & 營 業 時 間	備 註
01	縣市：新竹縣 關西鎮農會 信用部	關西鎮北斗里中興路 5 號	(03) 587 - 2621 #108 營業時間：08:00 - 16:00	
02	縣市：新竹縣 新埔鎮農會 信用部	新埔鎮中正路五八二號	(03) 588 - 2002 #114 營業時間：08:00 - 15:30	
03	縣市：新竹縣 竹北市農會 信用部	竹北市中正東路四八七號	(03) 551 - 3127 *9 營業時間：08:00 - 15:30	代售感熱紙
04	縣市：新竹縣 湖口鄉農會 信用部	湖口鄉民族街一〇九號	(03) 599 - 6155 #37 營業時間：08:00 - 16:00	
05	縣市：新竹縣 竹東地區農會 信用部	竹東鎮東寧路三段一三〇號	(03) 596 - 3131 #136 營業時間：08:00 - 16:00	
06	縣市：新竹縣 橫山地區農會 信用部	橫山鄉新興村新興街一一九號	(03) 593 - 2006 營業時間：08:00 - 15:30	
07	縣市：新竹縣 北埔鄉農會 信用部	北埔鄉北埔村北埔街九四號	(03) 580 - 2207 營業時間：08:00 - 15:30	

## 北區國稅局 新竹市統一發票代售點

稅目	代售點名稱	地 址	電 話 & 營 業 時 間	備 註
01	縣市：新竹市 新竹市農會	中山路 598 號	(03) 5386 - 143 #562 營業時間：08:00 - 15:30	代售感熱紙

# 北區國稅局 花蓮縣 統一發票代售點

稅目	代售點名稱	地 址	電 話 & 營 業 時 間	備 註
01	縣市：花蓮縣 花蓮第一信用合作社	花蓮市復興街 17 號	( 03 ) 832 - 5151 營業時間：09：00 ~ 15：30	
02	縣市：花蓮縣 花蓮第二信用合作社田蒲分社	吉安鄉中華路 2 段 79 號	( 03 ) 8532 - 161 營業時間：09：00 ~ 15：30	
03	縣市：花蓮縣 新秀地區農會	新城鄉樹人街 2 號	( 03 ) 826 - 7751 #20 營業時間：08：00 ~ 16：00	
04	縣市：花蓮縣 光豐地區農會	光復鄉中華路 193 號	( 03 ) 870 - 2231 #19 營業時間：08：00 ~ 16：30	
05	縣市：花蓮縣 鳳榮地區農會	鳳林鎮光復路 105 號	( 03 ) 876 - 1166 #19 營業時間：08：00 ~ 16：30 ( 12：00 ~ 13：00 休息 )	
06	縣市：花蓮縣 壽豐鄉農會	壽豐鄉壽豐村壽山路 19 號	( 03 ) 865 - 3101 #127 營業時間：08：00 ~ 15：30	
07	縣市：花蓮縣 吉安鄉農會	吉安鄉吉安村吉安路 2 段 90 號	( 03 ) 852 - 1151 #305 營業時間：08：00 ~ 15：30	代售感熱紙
08	縣市：花蓮縣 玉溪地區農會	玉里鎮中山路 2 段 49 號	( 03 ) 888 - 3181 營業時間：08：00 ~ 15：30	
09	縣市：花蓮縣 瑞穗鄉農會	瑞穗鄉中山路 1 段 128 號	( 03 ) 887 - 2226 #116 營業時間：08：00 ~ 16：30	

## 北區國稅局 金門縣統一發票代售點

稅目	代售點名稱	地 址	電 話 & 營 業 時 間	備 註
01	縣市：金門縣 金門縣信用合作社	金城鎮民生路 25 號	( 082 ) 325 - 261 #116 營業時間：09：00 - 15：30	代售感熱紙
02	縣市：金門縣 金門縣信用合作社金沙分社	金沙鎮汶沙里復興 26 號	( 082 ) 351 - 114 - 5 營業時間：09：00 - 15：30	
03	縣市：金門縣 金門縣信用合作社金湖分社	金湖鎮新市里林森 33 號	( 082 ) 332 - 224 - 5 營業時間：09：00 - 15：30	
04	縣市：金門縣 金門縣信用合作社烈嶼分社	烈嶼鄉西宅 7 之 6 號	( 082 ) 363 - 331 - 2 營業時間：09：00 - 15：30	

## 北區國稅局 連江縣統一發票代售點

稅目	代售點名稱	地 址	電 話 & 營 業 時 間	備 註
01	縣市：新竹市 新竹市農會	連江縣南竿鄉福沃村 130 號	( 08 ) 3622 - 419 營業時間：08：00 - 17：00	

# 南區國稅局 臺東縣統一發票代售點

稅目	代售點名稱	地 址	電 話 & 營 業 時 間	備 註
01	縣市：臺東縣 臺東地區農會 臺東分部	臺東市文化街 37 號	(089) 310 - 127 營業時間：08：00 - 16：00	代售感熱紙
02	縣市：臺東縣 成功鎮農會 信用部	成功鎮中華路 139 號	(089) 851 - 017 營業時間：08：00 - 17：00	
03	縣市：臺東縣 關山鎮農會 信用部	關山鎮和平路 78 號	(089) 811 - 507 - 113 營業時間：08：00 - 16：00	
04	縣市：臺東縣 太麻里地區 農會信用部	太麻里鄉泰和村外環路 161 號	(089) 781 - 733 - 22 營業時間：08：00 - 16：30	
05	縣市：臺東縣 東河鄉農會 信用部	東河鄉都蘭村 203 號	(089) 531 - 202 營業時間：08：00 - 16：00 (12：00 休息 1 小時)	
06	縣市：臺東縣 長濱鄉農會 信用部	長濱鄉長濱村 58 號	(089) 832 - 689 營業時間：08：00 - 16：00	
07	縣市：臺東縣 鹿野地區農會 信用部	鹿野鄉鹿野村中華路 2 段 25 號	(089) 550 - 556 營業時間：08：00 - 16：00	
08	縣市：臺東縣 池上鄉農會 信用部	池上鄉中山路 302 號	(089) 862 - 010 *12 營業時間：08：00 - 16：00	